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

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1 月 18 日（三）9 整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蔡秀芬副校長、黃義佑副校長(公假)、周明奇副校長

紀錄：吳佩玲專員

出席人員：李志鵬教務長、楊靜利學務長、林淵淙總務長暨環安中心主任(陳威翔副總務長代)、周明奇研發長(廖德裕副研發長代)、郭志文國際長、賴威光處長、林哲信產學長、李美文主任、吳基逞主任、楊育成主任秘書、陳怡秀主任、盧貴美主任、游淙祺院長、吳明忠院長、范俊逸院長、黃三益院長、洪慶章院長(劉莉蓮中心主任代)、邱文彬院長、蔡敦浩院長、郭紹偉主任。

列席人員：莊智瑀專員、林韋秀編審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協調會報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確認

參、討論提案

第 1 案：擬修訂本校「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管理原則」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第 1-1 頁

決議：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第 2 案：擬新訂本校「國際學術合作補助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第 2-1 頁

決議：修正通過，本要點第三點酌修文字後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討論。

第 3 案：本校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研究所擬變更碩士在職專班名稱，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第 3-1 頁

決議：撤案。本案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研究所與管理學院財務管理學系先行協商研議後，再另案提會討論。

第 4 案：本校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系 111 學年度起申請增設「全英語博士班」，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第 4-1 頁
決議：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第 5 案：擬修正校管理學院「參與國際認證推動工作補助辦法」部份條文暨法規名稱為「參與國際認證推動工作獎勵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第 5-1 頁
決議：修正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修正內容如下：

1. 第四點第二項條文，酌修文字後為：「…經審核符合上述條件者將依影響的深廣程度給予獎勵金。每名教師每次可獲獎勵金一至三千元整。」
2. 第六點第二項條文內容「對課程學生評量學生核心能力達成情況者」，修正為：「對修課學生進行核心能力評量者」。
3. 本「辦法」名稱修正為「要點」，第九點「本辦法」請一併修正。
4. 第九點法制程序，增列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審議程序。

第 6 案：擬修正本校管理學院「研究、教學與服務獎勵要點」第 8 點逸仙管理學術獎條文，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第 6-1 頁
決議：修正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本要點第十二點法制程序，仍應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審議程序。

第 7 案：擬修訂本校「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辦法」第十二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第 7-1 頁
決議：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0 時 30 分)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協調會報 決議執行情形

會議時間：109 年 10 月 07 日（星期三）

討論事項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一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國際研究大樓推廣教育教室借用管理辦法」附件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依本校法制作業手冊規範，將原法規名稱之「辦法」修正為「要點」，並配合將各條次格式修正為點次，如「第一條、...第二條、...」改為「一、...二、...」等。	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已依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協調會報之決議事項完成修正，續提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書審。
二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推廣教育經費收支辦理要點」第十二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續提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書審。
三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圖書出版補助要點」第二點條文，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研究發展處	依會議決議續提 109.11.13 行政會議書審。
四	擬修訂本校「學術活動補助辦法審查規定」第八點中有關經費補助標準「場地名稱列舉」，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第八點經費補助標準及附件均刪除補助標準表之「內容說明」欄。	研究發展處	依會議決議修正後，續提 109.11.13 行政會議書審。
五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原則」第二條、第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會後配合第 6 案決議，修正本案法規涉及本校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辦法之相關文字。	研究發展處	依會議決議修正後，續提 109.11.13 行政會議書審。
六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依研發處代表現場說明，本案將原法規名稱之「辦法」修正為「規範」，內文序號格式不變。	研究發展處	依會議決議修正後，續提 109.11.13 行政會議書審。

討論事項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七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自我評鑑作業要點」(草案), 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社會科學院	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14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已公告於師培中心網站並實施。
八	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南島民族社會文化發展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 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一、依本校法制作業手冊規範, 將原法規名稱之「辦法」修正為「要點」, 並配合將各條次格式修正為點次, 如「第一條、... 第二條、...」改為「一、... 二、...」等。 二、第十點草案「... 簽請校長同意後實施...」修正為「... 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社會科學院	本案業依協調會報決議修正後, 經 109 年 10 月 14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續將再提校務會議審議。
九	擬修訂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八條、第八條之一及第十一條修正草案, 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於行政會議報告, 並續提校教評會審議。	人事室	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15 日第 40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同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並業以本校同年 11 月 4 日中人字第 10905014931 號書函知相關單位, 且該載於本校法規彙編系統在案。
十	擬修訂本校「教師聘約」第八點及第十四點修正草案, 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於行政會議報告, 並續提校教評會審議。 附帶決議: 教師八年升等條款是否廢止, 請人事室另行提案討論並依程序提會審議, 109 學年度新進教師是否回溯適用請一併討論。	人事室	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15 日第 40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同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並業以本校同年 11 月 4 日中人字第 10905014932 號書函知相關單位, 且該載於本校法規彙編系統在案。

討論事項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十一	擬修訂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聘任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於行政會議報告，並續提校教評會審議。	人事室	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15 日第 40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同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業以本校同年 11 月 4 日中人字第 10905014933 號書函知相關單位，且該載於本校法規彙編系統在案。
十二	擬廢止本校「教師解聘停聘或不續聘辦法」，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於行政會議報告，並續提校教評會審議。	人事室	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15 日第 40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及同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業以本校同年 11 月 4 日中人字第 10905014934 號書函知相關單位在案。
臨時動議 一	擬新訂「國立中山大學跨境人才培育獎助金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p>一、「國立中山大學跨境人才培育獎助金設置要點」建議修正為「國立中山大學國際社會實踐人才培育獎助金設置要點」。</p> <p>二、本案條文內容尚有疑義，會後請校友服務中心與國際處擇期至黃副校長室討論修正後，再以簽呈方式逕提行政會議審議。</p>	校友服務中心	<p>1. 業依會議決議並參酌協調會報討論意見，會同國際處完成修正版本；再於 109 年 10 月 8 日會同國際處向黃副校長彙報。旨揭要點名稱修正為「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移動實踐人才培育獎助金設置要點」，考量學生出國交換甄選作業在即，為及早推廣本獎助金並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全球實踐，簽奉黃義佑副校長同意，提送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討論。</p> <p>2. 本要點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已放置於本中心首頁-法規專區。</p>

討論事項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決議執行情形
				3. 本中心已於 10/19、10/27 參加國際處舉辦之學生出國交換說明會，推廣本獎助金，並說明本要點之實施重點，預計 11 月公告接受申請，讓更多學生受惠。

第 1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提案單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管理原則」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06 年 11 月 8 日召開之 106 學年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紀錄主席指示事項辦理：『各專班應繳納 20% 行政管理費』決議辦理。
- 二、本次修正重點：第十條學分費及學雜費分配原則原：『90% 為本班專款專用經費，10% 為學校管理費』，修正為：『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總收入之百分之五提撥為補助全校學生之公費及獎助學金，另百分之二十提撥校管理費納入校務基金統籌運用，其餘百分之七十五則由本專班與開設或支援系所及所屬學院統籌運用，分配比例由所屬學院另訂之。』。
- 三、本案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將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 四、議程附件：
 - 1-1：修正條文對照表。
 - 1-2：修正後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國立中山大學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管理原則

105.03.29 經本校 104 學年度第一次新一代數位學習規劃與推動委員會通過

105.05.18 經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5.06.17 經 105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109.11.18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修正通過

- 第一條 國立中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推動數位學習，鼓勵學術單位開設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以下簡稱碩士數位專班），特訂定本原則，以利碩士數位專班開設初期有效運作。
- 第二條 本校碩士數位專班開設二年內，其經費分配依本原則辦理，開設第三年起再依經費收支情形檢討本經費管理原則之精神，修正條文。
- 第三條 收費標準：學分費及學雜費依本校收費標準辦理。
- 第四條 工作酬勞：在不重複支領原則下，依校訂標準核支主管工作酬勞及行政人員薪資及其他必要費用。
- 第五條 教師授課鐘點費：依實際上課時數（每學分每學期 18 小時）以下列方式支給。（上課方式採網路上課或週六日到校實體上課二種）
- （一）教師計入本班之授課鐘點數後，在基本授課鐘點數內：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未滿十人者不開課。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十人以上未達二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6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二十人以上未達四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四十人以上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80 元計算。
- （二）教師計入本班之授課鐘點數後，部份時數超過基本授課鐘點數者：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未滿十人者不開課。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十人以上未達二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二十人以上未達四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0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四十人以上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150 元計算。
- （三）教師未計入本班之授課鐘點數前，時數已達基本授課時數者：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未滿十人者不開課。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十人以上未達二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8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二十人以上未達四十人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500 元計算。
- 該課修課學生人數達四十人以上者，鐘點費以每小時 1,650 元計算。
- 第六條 課業輔導津貼：碩士數位專班學生修習日間學制及碩專班課程時，依學生人數支給授課教師課業輔導津貼，每生每學期每學分之課業輔導津貼為 500 元。
- 第七條 碩士論文學分費依下列原則發放：

(一) 碩士學位論文指導費：每生 8000 元。

(二) 碩士學位論文口試費：每位委員 1000 元，每生編到至多 5 位。

第八條 開班系所設置班主持人一名，依實際開課期間每月報支 3500 元主持人費(前述主持人費，指統籌課程之開設並召集、整合各授課教師之教學工作，訂定課程績效評估指標，以控管教學品質)。

第九條 導師費：按導生人數發給，每位導生每學期 600 元(前述導師費，指協助學生在選課、課業、生活、論文準備等諮詢所支領之報酬)。

第十條 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總收入之百分之五提撥為補助全校學生之公費及獎助學金，另百分之二十提撥校管理費納入校務基金統籌運用，其餘百分之七十五則由本專班與開設或支援系所及所屬學院統籌運用，分配比例由所屬學院另訂之。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修正時亦同。

附件

教師鐘點 學生總人數	計入本班鐘點後 在基本授課時數之內	含在本班鐘點後部份 超出基本授課時數	未含計在本班鐘點前 已達基本授課時數
未滿十人	不開課	不開課	不開課
10~19 人	600 元/小時	800 元/小時	800 元/小時
20~39 人	800 元/小時	1,000 元/小時	1,500 元/小時
40 人以上	880 元/小時	1,100 元/小時	1,650 元/小時

第 2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提案單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新訂本校「國立中山大學國際學術合作補助要點（草案）」，
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提升研究聲譽及國際能見度，鼓勵校內教師組織或參與國際團隊，執行國際合作計畫，特訂「國立中山大學國際學術合作補助要點（草案）」（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臚列訂定重點如下：

(一) 明訂本要點制定宗旨。(第一點)

(二) 明訂經費來源。(第二點)

(三) 明訂補助對象為本校當年度現職專任教師為對象，惟發放補助金時已離職者不列入核發對象。(第三點)。

(四) 明訂補助標的：(第四點)

1. 科技部雙邊國際合作計畫（Joint Research Projects）。

2. 科技部海外科學研究與技術創新中心計畫。

3. 其他跨國型計畫（需屬政府部會徵求，如歐盟、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

(五) 明訂補助方式及申請前/核定後之相關限制。(第五點)

(六) 明訂獲補助後需檢附之文件。(第六點)

(七) 明訂本要點修定程序。(第七點)

三、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將續提行政會議討論。

四、議程附件：

2-1：國立中山大學國際學術合作補助要點（草案）條文說明。

2-2：國立中山大學國際學術合作補助要點（草案）。

決議：修正通過，本要點第三點酌修文字後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討論。

國立中山大學國際學術合作補助要點

本校109年11月18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協調會報修訂通過

- 一、國立中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研究聲譽及國際能見度，鼓勵校內教師組織或參與國際團隊，執行國際合作計畫，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補助要點經費來源為高教深耕計畫經費。
- 三、補助對象：以本校在職之專任教師為補助對象，惟發放補助金時已離職者不列入核發對象。
- 四、補助標的
 - (一) **科技部雙邊國際合作計畫 (Joint Research Projects)：**
由雙邊計畫主持人分別向各自所屬研究機構提出申請，且計畫獲案成立者，需檢附科技部核定清單及計畫書。
 - (二) **科技部海外科學研究與技術創新中心計畫：**
獲科技部海外科學研究與技術創新中心計畫核定補助者，需檢附核定清單及計畫書。
 - (三) **其他跨國型計畫(需屬政府部會徵求，如歐盟、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
獲計畫徵求單位審查通過成案者，需檢附計畫核定清單或通過證明文件及計畫書。
- 五、補助方式
 - (一) 補助金額依核定計畫規模大小而定。
 - (二) 每計畫當年度補助金額以 200 萬元/年為上限。補助項目為「國外差旅費」、「其他費用」及「設備費用」(100 萬元為上限)。
 - (三) 計畫不得以同一申請事由向校內其他單位重複請領補助。
 - (四) 本補助經費需依當年度之高教深耕計畫規定時程完成核銷，不得申請保留。
- 六、計畫需每年繳交研究成果報告至研究發展處存查，以列為下一年補助時之重要參考。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 3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提案單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案由：本院經濟學研究所擬變更碩士在職專班名稱，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經濟學研究所擬變更碩士在職專班名稱，由現行「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更名為「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經濟與金融碩士在職專班」，本案業於 109 年 4 月奉 校長專簽核可，並依教育部規定格式完成計畫書。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8 日經濟學研究所 109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與 109 年 9 月 23 日本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在案，經本會議通過後，將續提本校行政會議審議。
- 三、議程附件：
 - 3-1 本院經濟所申請調整「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經濟與金融碩士在職專班計畫書」。
 - 3-2 109 年 9 月 8 日經濟學研究所 109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會議紀錄。
 - 3-3 109 年 9 月 23 日本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決議：撤案。本案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研究所與管理學院財務管理學系先行協商研議後，再另案提會討論。

第 4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提案單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案由：本院社會學系 111 學年度起申請增設「全英語博士班」，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社會學系擬申請增設「全英語博士班」，並自 111 學年度開始招生，申請增設計畫書業經教務處於 109 年 8 月 5 日辦理外審程序，社會學系並依審查意見完成計畫書修正。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9 日社會學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暨課務會議與 109 年 9 月 23 日本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在案，經本會議通過後，將續提本校行政會議審議。
- 三、議程附件：
 - 4-1 本院社會學系申請增設「國立中山大學社會學系全英語博士班計畫書」。
 - 4-2 109 年 9 月 9 日社會學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暨課務會議。
 - 4-3 109 年 9 月 23 日本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決議：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111 學年度大學校院申請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計畫書格式

第一部分、摘要表(下列各項欄位均請務必填列俾納入審查)

*本表為計畫書首頁

申請學校	中山大學			全校申請案優先序號		
生師比值	全校	20.53	日間學制	18.13	研究生	8.18
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結構	1.21					
申請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設(院系所學位學程、 班別、班次、分組)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更名、復招) <input type="checkbox"/> 停招、裁撤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制			
		班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學士班			
		教學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院設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系 <input type="checkbox"/> 所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學程			
		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涉醫事相關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涉師培相關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系所			
申請案名 ¹ (請依註1體例填報)	中文名稱 ² : 社會學系全英語博士班 英文名稱: PhD Program in Sociology					
外國學生專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全英語授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所屬細學類	※(請參考本部統計處學科標準分類表, 填寫申請案所屬細學類)					
專業審查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領域(填列1個) <u>社會科學類</u> <input type="checkbox"/> 副領域(若無免填, 最多2個)(1)___、(2)___ ※領域別參考: 人文藝術類(含設計類)、教育類(含運動科學類)、管理類、理學類(含生命科學類、農業科學類)、醫學類、社會科學類(含法律、傳播類)、工學類、電資類					
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 ³	科技部、文化部、衛生福利部 (請參考註3填報, 至多填列3個)					
曾申請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08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07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06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曾於__學年度申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曾申請					
曾申請案名						
是否已通過校務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請填寫會議日期及名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請填寫預計列入之校務會議日期及名稱) 109 年 7 月行政及校務會議					
授予學位名稱	社會學系全英語博士學位					
所屬院系所或校內現有相關	系所名稱	設立學年度	108 學年度在學學生數(校庫學 1)			
			大學	碩士	博士	小計

¹院系所學程名稱體例: 碩博士班未設學士班者, 一律稱○○研究所; 已設學士班者, 增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者, 一律稱○○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一系多碩(博)士班之體例為: ○○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學位學程之體例為: ○○學士學位學程、○○碩士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博士學位學程; 系所分組之體例為: ○○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組、◎◎組。

²申請案名之中文名稱書寫格式: 整併案為:「○○」與「※※」整併為「◎◎」。調整案之英文名稱請填寫改名、整併後之名稱。

³中央機關: 國防部、內政部、文化部、法務部、經濟部、勞動部、財政部、科技部、外交部、交通部、客家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財政部關務署、教育部體育署、原住民族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資通安全處、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通訊委員會。

學門之系所學位學程	教育與人類發展研究全英語學位學程	108			2	2
國內相關系所學位學程學校	例：1.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亞太研究英語博士學位學程 2.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系 3.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系 4.私立東海大學社會學系 5.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學系					
招生管道	配合本校招生作業，國外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所)碩士畢業生或同等學歷者					
招生名額來源及擬招生名額	※(請明確告知，本案招生名額係由何系所調整而來， <u>若未填列本部則不予受理審查</u>)外籍生，博士班 5 名					
公開校內既有系所畢業生就業情形	※(請告知公開管道，如網址或網頁等，公開資訊須含該系所就業(服務領域、進修、服役、準備考試、參加職訓等人數資料， <u>若未填列本部則不予受理審查</u>) http://gios.nsysu.edu.tw/alumni/super_pages.php?ID=alumni1					
填表人資料	服務單位及職稱	中山大學教授	姓名	陳美華		
	電話	07-5252000#5657	傳真	07-5257065		
	Email	mc153@g-mail.nsysu.edu.tw				
自評委員名單	※(若本案有進行校外審查自評，建議將學校自評委員姓名填列，以避免本部送至相同委員審查)					
建議不送審教授(迴避名單)	※(若本案有「建議不送審教授」，請務必於本欄位填列，若無可不必填寫。若未填列，本部將不受理另行以電話或其他管道告知。)					
建議不送審理由(請簡述)						

※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 12 條規定，各項資料應詳實填報，未經校內相關會議通過、未依限提報，提報資料錯誤、不完整、涉及不實記載者，本部得駁回其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增設調整申請案，並得依情節輕重至多調整招生名額總量或各院、所、系、科及學位學程招生名額至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之 95%。

第二部分：自我檢核表

- 調整案免填第二部分各項自我檢核表及第四部分學術條件一覽表。
- 停招案需填寫第一部分摘要表及停招說明，裁撤案僅需填寫第一部分摘要表，第二、三、四、五部份表件免填。
- 自我檢核表按申請設立之單位(如院、系、所、學位學程)及學制班別共分為 2 類表「表 1-1、申請設立學系/研究所自我檢核表」、「表 1-2、學院申請設立院設班別/申設學位學程自我檢核表」，將由系統依學校申請類別提供應填寫之表格。
- 申設博士班/博士學位學程者，須加填表 2、博士班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

表 1-1、申請設立學系/研究所自我檢核表

校 名：國立中山大學

申請案名：社會學系英語博士班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評鑑成績	最近一次依大學評鑑辦法之校務評鑑結果各項目為通過或依專科學校評鑑實施辦法評鑑結果未列有三等或四等。(含追蹤評鑑後通過及再評鑑後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年評鑑結果各項目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受評，將於_____年受評。	
設立年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學系申設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以研究所申設博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學制碩士班達三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學系博士班，該學系碩士班應至少於 105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5 學年度註冊入學)。	社會學系於_99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98 年 9 月 24 日臺高(一)字第_0980163582A_號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以學系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或進修學制學士班達三年以上。 例如：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學系碩士班，該學系學士班應至少於 105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5 學年度註冊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於____學年度設立。 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	
	<input type="checkbox"/> 以研究所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 單獨新設研究所碩士班無設立年限規定。 大學法施行細則第七條：設研究所，須未設相同或性質相近之學院、學系。		

	<p><input type="checkbox"/> 以學系申設碩士在職專班</p> <p><input type="checkbox"/> 以研究所申設碩士在職專班</p> <p>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學制碩士班達二年以上。</p> <p>例如：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該學系碩士班應至少於 106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6 學年度註冊入學)。</p>	<p>○○學系/研究所碩士班於____學年度設立。</p> <p>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p> <p>應符合之規定： 新設日間學制學士班無設立年限規定。</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設進修學制二年制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p> <p>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時已設立日間學制學士班；或申請時未設立日間學制學士班，但師資條件已符合附表五規定。</p> <p>例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學系進修學士班，該學系學士班應至少於 107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7 學年度註冊入學)。 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學系進修二年制專科班，但該學系未設日間學制學士班，則該校應於 107 學年度已為該學系進修二年制專科班學士班聘任 3 名專任教師。而進修學士班，則於 107 學年度已為該學系進修學士班聘任 7 名專任教師。 	<p><input type="checkbox"/>○○學系日間學制學士班於____學年度設立。</p> <p>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p> <p><input type="checkbox"/>該案未設日間學制學士班，但師資條件於申請時已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師資質量基準(如下)。</p>	
<p>師資結構 (並請詳列於師資規劃表 3、4)</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學系申設博士班</p> <p>應符合之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一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四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九人以上，擬聘專任師資應於學生入學學年度開始前起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聘專任教師 <u>11</u> 位。 擬聘專任教師 <u>2</u> 位。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 <u>13</u> 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 <u>4</u> 位 (2)副教授以上 <u>9</u> 位。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p>

	<p><u>□以研究所申設博士班</u> 應符合之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十五人以下者，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七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四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五人以上，擬聘專任師資應於學生入學學年度開始前起聘。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十六人以上者，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七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四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5 人以下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位，其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6 人以上者：</p> <p>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 	
	<p><u>□以學系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u> 應符合之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九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四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七人以上，擬聘專任師資應於學生入學學年度開始前起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位，其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 	
	<p><u>□以研究所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u> 應符合之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五人以上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其中三人以上須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實聘專任師資應達合計專任師資數二分之一以上，擬聘專任師資應於學生入學學年度開始前起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位，其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 	
	<p><u>□以學系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 應符合之規定： 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九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四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p>	<p>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 副教授以上___位 	
	<p><u>□以研究所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 應符合之規定：</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 15 人以下者：</p> <p>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p>	

	<p>1.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十五人以下者，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五人以上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其中三人以上須具副教授以上資格。</p> <p>2. 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十六人以上者，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七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四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p>	<p>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p> <p>□申請時碩士班招生名額在16人以上者：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p>	
	<p>□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 應符合之規定：</p> <p>1. 實聘及擬聘專任師資合計應達七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三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p> <p>2. 實聘專任師資應達合計專任師資數二分之一以上，擬聘專任師資應於學生入學學年度開始前起聘。</p>	<p>1.實聘專任教師___位。 2.擬聘專任教師___位。 3.實聘及擬聘專任教師合計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p>	
	<p>□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 □申設進修學制二年制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 應符合之規定： 申請增設進修學制學士班時，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七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三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p>	<p>□申請進修學制二年制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p> <p>□申請進修學制學士班： 實聘專任教師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位</p>	

表 1-2、學院申請設立院設班別/申設學位學程自我檢核表

校 名：

申請案名：

支援之學系(研究所)：

【支援之各系所均需填列並符合下列評鑑成績、設立年限、師資結構及學術條件(表 2、博士班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之規定，始得計列為支援系所】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評鑑成績	最近一次依大學評鑑辦法之校務評鑑結果各項目為通過或依專科學校評鑑實施辦法評鑑結果未列有三等或四等。(含追蹤評鑑後通過及再評鑑後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年評鑑結果各項目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受評，將於_____年受評。	
設立年限	<p><input type="checkbox"/>以學院申設博士班</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設博士學位學程</p> <p>應符合之規定：</p> <p>1.申請設立學院博士班時，已設立系所碩士班達三年以上。</p> <p>例如：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學院博士班，該學院內支援學系(研究所)之碩士班應至少於 105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5 學年度註冊入學)。</p> <p>2.申請設立博士學位學程時，已設立學位學程所跨領域相關博士班達三年以上。但支援系所均符合附表四所定學術條件者，不在此限。</p>	<p><input type="checkbox"/>○○學系/研究所碩士班於____學年度設立。</p> <p>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p> <p><input type="checkbox"/>○○博士學位學程於____學年度設立。</p> <p>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p> <p><input type="checkbox"/>支援系所均符合學術條件：支援系所：_____學系(所)、學系(所)、(請按系所分別勾選學術條件並按系所填寫第五部分自我檢核表)</p>	<p><input type="checkbox"/>符合</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符合</p>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p><input type="checkbox"/>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p> <p><input type="checkbox"/>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設碩士學位學程</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設碩士在職學位學程</p> <p>應符合之規定：</p> <p>1.申請設立學院碩士班時，已設立支援學系達三年以上，亦即支援之學系(研究所)已設立達<u>三</u>年以上。</p> <p>例如：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學院碩士班，該學院內支援學系(研究所)應至少於 105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5 學年度註冊入學)。</p> <p>2.申請設立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碩士學位學程及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時，已設立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支援系所碩士班達三年以上。</p> <p>例如：申請於 109 學年度設立○○碩士學位學程，其支援學系(研究所)之碩士班應至少於 105 學年度設立並招生(學生於 105 學年度註冊入學)。</p>	<p><input type="checkbox"/>○○學系/研究所碩士班於__學年度設立。</p> <p>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p> <p><input type="checkbox"/>○○碩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於__學年度設立。</p> <p>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p>	
<p><input type="checkbox"/>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p> <p><input type="checkbox"/>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p> <p><input type="checkbox"/>以學院申設二年制在職專班</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設學士學位學程</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設進修二年制學位學程</p> <p>應符合之規定：</p> <p>申請時已設立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支援學系達三年。</p>	<p>○○學系日間學制/進修學制學士班於__學年度設立。</p> <p>核定公文： 年 月 日臺高()字第_____號</p>	

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	現況	自我檢核
<p>師資結構 (並請詳列於師資規劃表 3、4)</p>	<p><input type="checkbox"/> <u>以學院申設博士班</u>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設博士學位學程</u></p> <p>應符合之規定： 1.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四人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支援系所均應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師資質量基準。</p>	<p>1.實聘專任教師____位。 2.實聘及支援專任教師合計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p>
<p>師資結構 (並請詳列於師資規劃表 3、4)</p>	<p><input type="checkbox"/> <u>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碩士班</u> <input type="checkbox"/> <u>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設碩士學位學程</u>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設碩士在職學位學程</u></p> <p>應符合之規定： 1.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四人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支援系所均應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師資質量基準。</p>	<p>1.實聘專任教師____位。 2.實聘及支援專任教師合計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p>
<p>師資結構 (並請詳列於師資規劃表 3、4)</p>	<p><input type="checkbox"/> <u>以學院申設日間學制學士班</u> <input type="checkbox"/> <u>以學院申設進修學制學士班</u> <input type="checkbox"/> <u>以學院申設二年制在職專班</u>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設學士學位學程</u>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u>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設進修學制二年制學位學程</u></p> <p>應符合之規定： 1.實聘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師資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其中三分之二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三人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2.支援系所均應符合總量標準附表五所定師資質量基準。</p>	<p>1.實聘專任教師____位。 2.實聘及支援專任教師合計____位，其中： (1)助理教授以上____位 (2)副教授以上____位</p>

符合
 不符合

表 2、博士班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僅博士班/博士學位學程申設案須填寫)

- 申設博士班/博士學位學程者，須加填「表 2 博士班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將由系統依學校申請類別提供應填寫之表格。
- 近 5 年係指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表 2-1、學系/研究所申請設立博士班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

主領域別	學術條件 ⁴	現況	自我檢核
□理學(含生命科學類、農業科學類)、工學、電資、醫學領域	近 5 年該院、系、所及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 ⁵ 平均每人發表 ⁶ 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或核准通過專利件數、已完成技術移轉或授權件數合計十篇(件)以上，且其中至少應有五篇發表於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等國際學術期刊論文(通訊作者、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予以計入，第三位作者不予計入)。	1.近 5 年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或核准通過專利件數、已完成技術移轉或授權件數為____篇(件)/人。 2.發表於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等國際學術期刊論文____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人文領域	近 5 年該院、系、所及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或專書論文五篇以上，且其中應有三篇以上發表於科技部學門排序之一、二級期刊或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之學術期刊(通訊作者、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予以計入，第三位作者不予計入)或出版 ⁷ 經專業審查 ⁸ 之專書論著一本以上。	1.近 5 年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或專書論文____篇/人。 2.發表於科技部學門排序之一、二級期刊或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之學術期刊等國際學術期刊論文____篇/人；或出版經學校送外部專業審查之專書論著__本/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育(含運動科學類)、社會(含傳播類)及管理領域	近 5 年該院、系、所及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六篇以上，且其中應有三篇以上發表於科技部學門排序之一、二級期刊或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等學術期刊論文(通訊作者、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予以計入，第三位作者不予計入)或出版專業審查之專書論著二本以上。	1.近 5 年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_6.2_篇/人。 2.發表於科技部學門排序之一、二級期刊或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之學術期刊等國際學術期刊論文_2.4_篇/人；或出版經學校送外部專業審查之專書論著_1.2_本/人。	
□法律領域	近 5 年該院、系、所及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審查機制之學術	1.近 5 年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	

⁴所提學術條件應與申請案件之主領域相符。

⁵專任教師係指現任實聘仍在職者。

⁶發表係指經學術期刊已刊登者。

⁷出版係指著作應由出版社或圖書公司印製發行，載有出版者、發行人、發行日期、定價等相關資訊。

⁸專業審查係指著作經出版發行單位或期刊刊登單位所定之專業外審機制。

主領域別	學術條件 ⁴	現況	自我檢核
	期刊論文五篇以上(包括具有審查機制之學術專書論文)，且其中應有二篇以上發表於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等學術期刊論文(通訊作者、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予以計入，第三位作者不予計入)或出版具有審查機制之專書論著一本以上。	文___篇/人。 2.發表於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等學術期刊論文___篇/人；或出版經學校送外部專業審查之專書論著__本/人。	
□以展演為主之藝術(含設計類)領域	近5年該院、系、所及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平均每人參與公開場所舉辦之展演及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或專書論文合計五項以上，且其中展演場次二場以上應為個人性展演，或其中應有二篇以上發表於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等學術期刊論文(通訊作者、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予以計入，第三位作者不予計入)。	近5年專任教師平均每人參與公開場所舉辦之展演及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或專書論文合計___項/人，其中展演場次___場/人，為個人性展演，或其中___篇/人，發表於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等學術期刊論文。	

第三部分：師資規劃表(表 3)

表 3、現有專任師資名冊表

(學院、學位學程申請案，請填寫實際支援師資，並依主要支援之學系或研究所填寫師資名冊)

現有專任師資 11 員，其中副教授以上者 9 員，助理教授以上者 11 員。

序號	專任/兼任	職稱	姓名	最高學歷	專長	開課名稱(註 2)	擬於本申請案開授之課程	備註
1	專任	教授兼系主任	陳美華	英國約克大學 婦女研究 博士	女性主義理論、性社會學、性工作、陽剛氣質	性別社會學、性別與全球化、陽剛氣質研究、移民社會學、移民與福利、身體與工作、女性主義思潮、社會學研究方法	性別與遷徙、移民社會學、性別社會學、性社會學、性別與全球化、移民與福利	主聘
2	專任	教授兼學務長	楊靜利	國立中正大學 社會福利學 博士	家庭形成與解組、人口變遷與社會安全制度、社會保險財務	世代互助與年金制度、人口與家庭變遷、社會政策、社會老年學、高齡服務設計、老年學社會實作		主聘
3	專任	教授	王宏仁	澳洲國家大學 社會學博士	跨國投資研究、越南研究、移民研究、經濟社會學	經濟社會學、移民社會學、亞洲社會學、消費社會學、後殖民研究、台灣、社會政治與教育、研究方法	台灣與亞洲社會、性別與遷徙、國際遷徙、移民社會學、性別與全球化、後殖民研究、亞洲社會學、經濟社會學	主聘
4	專任	教授兼東南亞研究中心主任	蔡宏政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 賓漢頓分校 社會學 博士	全球化理論、東亞區域發展、中國發展、人口與社會政策、全球化與知識結構變遷、審議民主	政治社會學、南方社會學、台灣與亞洲、世界體系與中國發展、移民與福利、金融資本主義、福利資本主義、政治經濟學、東亞現代性、社會學研究方法	政治社會學、移民與福利	主聘

序號	專任/兼任	職稱	姓名	最高學歷	專長	開課名稱(註2)	擬於本申請案開授之課程	備註
5	專任	教授	萬毓澤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博士	社會學理論、社會科學哲學、政治社會學、(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當代歐陸政治與社會思想、翻譯研究	社會學理論、社會科學、社會運動、參與式民主導論、社會科學翻譯研究、後殖民研究、社會學經典、政治社會學、馬克思與民主理論、社會科學英文	社會學經典、政治社會學	主聘
6	專任	教授兼南島民族社會文化發展中心主任	台邦·撒沙勒	美國華盛頓大學人類學博士	人類學、原住民族文化、南島民族、原住民社區營造、原住民族傳統領域與自治、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	災難人類學、當代原住民族議題、南方社會議題、博物館與文化資產保存		主聘
7	專任	副教授	葉高華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博士	族群研究、社會與人口地理、歷史社會學、空間計量、社會網絡分析	社會統計、R 語言與數據分析、社會科學空間分析、社會網絡分析、海洋社區發展與 GIS 應用、歷史社會學、社會學研究方法	歷史社會學	主聘
8	專任	副教授	趙恩潔	美國波士頓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博士	文化人類學、宗教人類學、性別研究、東南亞研究、宗教的科技與社會研究	文化人類學、宗教人類學與社會學、東南亞歷史與文化、南方社會學、女性主義思潮、印尼語言與文化體驗、性與性別的跨文化觀點、社會學研究方法	文化人類學、東南亞歷史與文化	主聘
9	專任	副教授	邱花妹	英國艾塞克斯大學社會學博士	環境社會學、發展社會學、社會運動	發展社會學、環境社會學、台灣與亞洲、生物多樣性的世界、環境與政	政治社會學	主聘

序號	專任/兼任	職稱	姓名	最高學歷	專長	開課名稱(註2)	擬於本申請案開授之課程	備註
						治、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食農社會學		
10	專任	助理教授	王梅香	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博士	文學社會學、藝術社會學、東亞文化冷戰研究、海外華人文學與文化	閱讀與寫作、文學社會學、藝術社會學、報導文學與社區發展、社區文創設計、走讀鹽埕、社會學研究方法	後殖民研究 文學與政治	主聘
11	專任	助理教授	李宛儒	英國蘭開斯特大學社會學博士	科技與社會、科技治理、公民參與	科技與民主、基因、醫療與社會、社會理論、社會學、南方社會議題		主聘

表 4、擬增聘師資之途徑與規劃表(適用獨立所)

第四部份：博士班/博士學位學程學術條件自我檢核表

一、列計原則

1. 得列計之期間：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2. 論文作者：通訊作者、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予以計入，第三位作者不予計入。
3. 同一論文、專書，若為一位以上教師共同著作者，僅列計一次。

二、專任教師：11 名（※專任教師總數應與表 3 符）

1. 論文篇數：合計 68 篇，每人平均(總篇數/專任教師數)：6.2 篇
2. 其中發表於科技部學門排序之一、二級期刊論文計 26 篇，每人平均(總篇數/專任教師數)：2.4 篇
3. 或其中發表於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論文計 42 篇，每人平均(總篇數/專任教師數)：3.8 篇
4. 或出版經專業審查之專書論著計 13 本，每人平均(總書本數/專任教師數)：1.2 本

※ 期刊論文

序號	發表日期(年/月/日)	作者	教師職稱	期刊/論文名稱	發表之期刊名稱/期數	審查單位	資料庫名稱 (SSCI、SCI、EI...等)	是否發表於具公信力之資料庫	作者順位(通訊、第一、第二)
1	2016	王宏仁	教授	社會學的公共書寫：以學術科普部落格為例	臺灣社會學刊，第 59 期，1-27 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訊
2	2016	台邦·撒沙勒	教授	以方法目的鏈探討獵人學校傳統生態知識之價值建構	科學教育學刊，24(2)，139-165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訊
3	2016	葉高華	副教授	分而治之：1931-1945 年布農族與泛泰雅族群的社會網絡與集團移住	臺灣史研究，23(4)，123-172 頁		TH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4	2016	葉高華	副教授	從原住民族分布圖談起	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17(4)，19-26 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5	2016	王梅香	助理教授	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馬華文學場域——以譯書計畫《小說報》(Story Paper) 為例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102 期，1-40 頁		TH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6	2016	蔡友月 李宛儒	助理教授	想像未來：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基因利基與國族建構	台灣社會學，第 32 期，109-169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二
7	2017	Chen, MH	教授	Crossing borders to buy sex: Taiwanese men negotiating gender, class and nationality in the Chinese sex industry	SEXUALITIES. 20:8, 921-942		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序號	發表日期(年/月/日)	作者	教師職稱	期刊/論文名稱	發表之期刊名稱/期數	審查單位	資料庫名稱 (SSCI、SCI、EI...等)	是否發表於具公信力之資料庫	作者順位(通訊、第一、第二)
8	2017	陳美華	教授	美髮作為身體工作：從苦勞到美感協商的身體化勞動	臺灣社會學刊，第 62 期，1-58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9	2017	王維邦 陳美華	教授	非常規性實踐的性別化態度：男「性」特權、性別分工和婚家體制的角色	《女學學誌：婦女與性別研究》，第 40 期，53-105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訊
10	2017	Hong-Zen Wang and Mei-Hua Chen	教授	Discourses on Non-conforming Marriages: Love in Taiw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Japanese Sociology, 26, 52-6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1	2017	葉高華	副教授	臺灣民眾的家庭語言選擇	臺灣社會學刊，第 62 期，59-111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2	2017	葉高華	副教授	當纏足遇上天然足：族群融合與社會壓力	《民俗曲藝》，第 197 期，107-133 頁		TSSCI TH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3	2017	葉高華	副教授	從山地到山腳：排灣族與魯凱族的社會網絡與集體遷村	臺灣史研究，24(1)，125-170 頁		TH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4	2017	葉高華	副教授	跨界的學術困境：評《挑釁的提問：台灣研究的歷史與社會探索》	台灣社會學，34，183-19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5	2017	葉高華	副教授	部落土地重疊的歷史根源	原住民族文獻，31，38-4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序號	發表日期(年/月/日)	作者	教師職稱	期刊/論文名稱	發表之期刊名稱/期數	審查單位	資料庫名稱 (SSCI、SCI、EI...等)	是否發表於具公信力之資料庫	作者順位(通訊、第一、第二)
16	2017	葉高華	副教授	分而治之：日本時代原住民的集團移住	臺灣學通訊，99，22-2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7	2017	Wang Meihsiang	助理教授	Images of Free World Made in Hong Kong The Case of the Four Seas Pictorial (1951-1956)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64, 255-285.		TH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8	2017	王梅香	助理教授	美援文艺体制与 1950 年代台港文学传播：以《「亚洲」短篇小说选》为观察对象》。《现代中国文化与文学》	(Modern Chinese Culture and Literature) 20, 278-29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19	2018	陳伯偉 王宏仁	教授	男男按摩的身體工作：親密關係的劃界與跨界。	中研院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30(4)，537-569 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訊
20	2018	萬毓澤	教授	Outsourcing Participatory Democracy: Critical Reflections on the Participatory Budgeting Experiences in Taiwan,”	Journal of Public Deliberation, 14:1, Article 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1	2018	萬毓澤	教授	對照記：「自我管理」視角下的馬克思與卡斯托里亞迪斯	二十一世紀，第 167 期，67-86 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序號	發表日期(年/月/日)	作者	教師職稱	期刊/論文名稱	發表之期刊名稱/期數	審查單位	資料庫名稱 (SSCI、SCI、EI...等)	是否發表於具公信力之資料庫	作者順位(通訊、第一、第二)
22	2018	萬毓澤	教授	跨領域研究視野下的社會理論工作：分析社會學的觀點	社會分析，第 16 期，105-174 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3	2018	葉高華	副教授	大學多元入學是否有利「家境好」的學生？	臺灣社會學刊，第 64 期，171-195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4	2018	葉高華	副教授	臺灣歷次語言普查回顧	臺灣語文研究，13(2)，247-273 頁		TH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5	2018	葉高華	副教授	再論十八世紀末臺灣的四組地名	歷史臺灣，16，159-16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6	2018	葉高華	副教授	別再漂了，來談真正的人口遷移	巷子口社會學 https://twstreetcorner.org/2018/10/28/yapkohua-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7	2018	葉高華	副教授	外省人的人數、來源與分布	臺灣學通訊，103，15-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8	2018	趙恩潔	副教授	「又美麗又虔敬」：中爪哇戴頭巾者社群的美／德能動性	臺灣社會學刊，第 64 期，1-47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29	2018	趙恩潔	副教授	清真的電擊：關於動物福利與伊斯蘭屠宰的一段道德技術史	科技、醫療與社會，第 26 期，7-54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30	2018	趙恩潔	副教授	阿米娜·瓦杜德的《古蘭經與女性：從女性觀點重讀神聖經文》	新世紀宗教研究，16(3)，177-180 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序號	發表日期(年/月/日)	作者	教師職稱	期刊/論文名稱	發表之期刊名稱/期數	審查單位	資料庫名稱 (SSCI、SCI、EI...等)	是否發表於具公信力之資料庫	作者順位(通訊、第一、第二)
31	2018	邱花妹	副教授	市場與社會交鋒：電子業與新興化學品管制的形構	臺灣社會學刊，第 64 期，111-169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32	2018	李宛儒 蔡友月	助理教授	缺席的多元公眾：Taiwan Biobank 的建置、爭議與科學治理	臺灣社會學刊，第 64 期，49-110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通訊
33	2019	Ching-Li Yang1 Kang-Jung Weng2 Syuan-Li Renn3	教授	Does Taiwan have a Gender Revolution? - Assessment Based on Gender Role Attitude, Housework Division and Marriage Matching	Athens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 forthcoming.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34	2019	陳美華	教授	性交易的罪與罰 — 釋字第 666 號解釋對性交易案件的法律效果	臺灣民主季刊，16(1)，45-88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35	2019	胡哲豪 台邦·撒沙勒	教授	莫拉克災後原住民社區文化空間營造：以屏東三大永久屋基地為例	政策與人力管理，10(1)，109-139 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訊
36	2019	趙恩潔	副教授	評《本南人無盡的抵抗之歌》	台灣人類學刊，17(2)，150-153 頁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37	2020	Mei-Hua Chen and Hong-zen Wang	教授	Flexible Intimacies in Global Intimate Economy: Evidences from Taiwan's cross-border marriage.	Feminist Studies 2020 (forthcoming)		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38	2020	Sasala Taiban, Hui-Nien Lin &	教授	Disaster, relocation, and resilience: recovery and adaptation of	Environmental Hazards		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序號	發表日期(年/月/日)	作者	教師職稱	期刊/論文名稱	發表之期刊名稱/期數	審查單位	資料庫名稱 (SSCI、SCI、EI...等)	是否發表於具公信力之資料庫	作者順位(通訊、第一、第二)
		Chun-Chieh Ko		Karamemedesane in Lily Tribal Community after Typhoon Morakot, Taiwan					
39	2020	趙恩潔	副教授	The animal body multiple: Science, religion and the invention of halal stunning. (Accepted 2019.Dec)	Zygon: Journal of Religion and Science 55(2)		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40	2020	趙恩潔	副教授	懂牠們的痛：當實驗室是棲息地，而物種是生物文化回應	科技、醫療與社會(已接受)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41	2020	趙恩潔	副教授	跨越社會身體：瘟疫蔓延時的跨文化溝通	科技、醫療與社會。30，頁數未訂。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42	2020	王梅香	助理教授	冷戰時期非政府組織的中介與介入：自由亞洲協會、亞洲基金會的東南亞文化宣傳(1950-1959)	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32(1)已接受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43	2020	王梅香	助理教授	Japanese Translations of Eileen Chang's The Rice-Sprout Song and The Naked Earth in the USIS-Tokyo Book Translation Program (1951-1959)	EurAmerica: A Journal of European and American Studies. (Accepted)		TSSC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一

序號	發表日期(年/月/日)	作者	教師職稱	期刊/論文名稱	發表之期刊名稱/期數	審查單位	資料庫名稱 (SSCI、SCI、EI...等)	是否發表於具公信力之資料庫	作者順位(通訊、第一、第二)
44	2020	Tsai, Yu-Yueh and Wan-Ju Lee	助理教授	An imagined future community: Taiwan Biobank, Taiwanese genome, and nation-building.	BioSocieties. (Accepte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二

二、專任教師：11名（※專任教師總數應與表3相符）

1.專書數：合計13本，每人平均(專書總數/專任教師數)：1.18本

※ 專書

序號	出版日期(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論著名稱	審查及出版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商登記字號)
1	2016	台邦·撒沙勒	教授	好茶部落歷史研究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2	2016	台邦·撒沙勒	教授	獅子鄉志	獅子鄉公所	
3	2017	葉高華	副教授	十八世紀末御製臺灣原漢界址圖解讀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南天書局	ISBN : 978-986-05-4122-9
4	2017	趙恩潔	副教授	Entangled Pieties: Muslim-Christian relations and gendered sociality in Java, Indonesia	Palgrave Macmillan.	ISBN : 978-3-319-48420-4
5	2018	陳美華 王秀雲 黃于玲	教授	欲望性公民：同性親密公民權讀本	巨流	ISBN : 978-957-732-572-3
6	2018	萬毓澤	教授	《資本論》完全使用手冊：版本、系譜、爭議與當代價值	聯經	ISBN : 978-957-085-172-4
7	2018	萬毓澤	教授	你不知道的馬克思	木馬文化	ISBN :

序號	出版日期 (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論著名稱	審查及出版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商登記字號)
						978-986-359-495-6
8	2018	趙恩潔	副教授	看見旗津：大學生社會調查實錄	白象文化	ISBN： 978-986-056-612-3
9	2019	郭佩宜 王宏仁	教授	田野的技藝	讀書共和國	ISBN： 978-986-5727-84-0
10	2019	王宏仁	教授	全球生產壓力鏈：越南台商、工人與國家	台大出版中心	ISBN： 978-986-350-366-8
11	2019	潘美玲 王宏仁	教授	巷子口社會學3：如果贏者全拿，我們還剩下什麼？	大家	ISBN： 978-957-9542-87-6
12	2019	張晉芬 陳美華	教授	工作的身體性：服務與文化產業的性別與勞動展演	巨流	ISBN： 978-957-732-581-5
13	2019	趙恩潔 蔡晏霖	副教授	這反田野：人類學異托邦故事集	左岸	ISBN： 978-986-572-785-7

※ 專書文章

序號	出版日期 (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文章名稱	審查及出版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商登記字號)
1	2016	王梅香	助理教授	麥加錫與美新處在台灣的文化冷戰 收錄於媒介現代：冷戰中的台港文藝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pp.111-158)	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序號	出版日期 (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文章名稱	審查及出版 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 商登記字號)
2	2017	萬毓澤	教授	《資本論》的版本、系譜、 爭議與當代價值：紀念《資 本論》第一卷出版一百五十 週年 收錄於《資本論》，第一卷 (pp.ix-lxxiv)	聯經	ISBN： 978-957-084-993-6
3	2017	王梅香	助理 教授	越戰裡的玫瑰花：戰後台灣 現代小說家的酒吧書寫 收錄於聽說讀寫黃春明：黃 春明及其文學國際學術研討 會論文集(pp.372-405)	宜蘭大學	
4	2017	王梅香	助理 教授	台中的美麗／美力往事：美 國人在台中的足跡 收錄於《台中歷史地圖散 步》	中研院數位 文化中心	
5	2017	王梅香	助理 教授	台灣翻譯史中的美國因素 收錄於〈翻譯與歷史的對 話：建構台灣翻譯史〉， 《翻譯論叢》第10卷第2 期(pp.206-209)	翻譯論叢	
6	2017	王梅香	助理 教授	冷戰影像·香港製造—— 從《四海》畫報看東南亞的 文化冷戰 收錄於《攝影之聲》(Voices of Photography)第20期 (pp.26-33)	攝影之聲	
7	2018	王宏仁	教授	台湾におけるケアの不足と 外国人労働者・結婚移民。 国際移動と親密圏：ケア・ 結婚・セックス(pp.127- 158)	京都大學學 術出版會	ISBN: 978-481-400-072-2
8	2018	陳美華 王秀雲	教授	導言——重構親密領域：複 數的性、關係與家庭構成	巨流	ISBN： 978-957-732-572-3

序號	出版日期 (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文章名稱	審查及出版 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 商登記字號)
		黃于玲		收錄於欲望性公民：同性親 密公民權讀本(pp.1-26)		
9	2018	萬毓澤	教授	Multiple Paths in Search of the Public: Participatory Budgeting in Taiwan. Hope for Democracy: 30 Years of Participatory Budgeting Worldwide.		https://www.oficina.org.pt/
10	2018	趙恩潔	副教授	穆斯林同性愛慾極簡史:從 鄂圖曼模式反思當代同性戀 常規與同志國族主義 收錄於欲望性公民：同性親 密公民權讀本(pp.251-276)	巨流	ISBN : 978-957-732-572-3
11	2018	邱花妹	副教授	煙囪下的教室：環境的行動 主義 收錄於科技社會人 3(pp.194-205)	交通大學	ISBN : 978-986-947-726-0
12	2018	趙恩潔	副教授	Counting Souls: Numbers and Mega-worship in the Global Christian Network of Indonesia. In Pentecostal Megachurches in Southeast Asia: Negotiating Class, Consumption and the Nation. ed. Terence Chong. pp.47-70	Singapore: ISEAS.	
13	2018	王梅香	助理 教授	冷戰、流亡與香港：評陳建 忠《島嶼風聲：冷戰氛圍下 的台灣文學及其外	文訊	

序號	出版日期 (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文章名稱	審查及出版 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 商登記字號)
				收錄於《文訊》第 395 期 (pp.134-136)		
14	2019	唐文慧 王宏仁	教授	我準備好了！」新移民女性 走出婚姻暴力。 收錄於亞洲移民女性：移動 與能動(pp.99-112)	成大性別與 婦女中心	ISBN : 978-986-058-298-7
15	2019	王宏仁	教授	不是穿綠色制服的都是軍 人：田野想像的落差。 收錄於田野的技藝 (pp.143- 168)	讀書共和國	ISBN : 978-986-5727-84- 0
16	2019	陳美華	教授	美髮作為身體工作：從苦勞 到美感協商的身體化勞動 收錄於工作的身體性：服務 與文化產業的性別與勞動展 演(pp.283-328)	巨流	ISBN : 978-957-732-581-5
17	2019	邱花妹	副教授	煙囪下的教室也有藍天：看 文府國小如何扳倒空污大巨 人 收錄於寫給青春世代的 STS 讀本 1：直擊公民參與第一 現場，揭開科技社會的矛盾 真相(pp.88-106)	交通大學	ISBN : 978-986-971-989-6
18	2019	王梅香	助理 教授	冷戰時代的台灣文學外譯： 美國新聞處譯書計畫的運作 (1952-1962) 收錄於台灣翻譯史：殖民、 國族與認同(pp.515-552)	聯經	ISBN : 978-957-085-367-4
19	2019	王梅香	助理 教授	Power? Welfare? The Narrative Modes in Taiwan's Memory of the Cold War”.	île de mémoire : Université d'Artois.	

序號	出版日期 (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文章名稱	審查及出版 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 商登記字號)
20	2019	李宛儒	助理 教授	台灣人的基因利基：Taiwan Biobank、科學家與國族建構 收錄於台灣的後基因體時代：新科技的典範轉移與挑戰	交通大學	ISBN：9789578614239
21	2020	陳美華	教授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sex work in Taiwan', in Jieyu Liu and Junko Yamashita (eds), Routledge Handbook of East Asian Gender Studies, pp.144-156.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2	2020	Taiban, S., Lin, H., Pei, K., Lu, D., & Gau, H.	教授	Community-based Conservation and Post-disaster Reconstruction: Case Studies of Rukai Communities in Taiwan. In Eco-developmentalism in East Asia.	University Washington	
23	2020	趙恩潔	副教授	Science, politics, and Islam: the other origin story of halal authentication in Indonesia. In Rethinking Halal: Genealogy, Current Trends, and New Interpretation. Edited by Ayang U. Yakin, and Louis-Leon Christian.	Leiden: Brill.	
24	2020	邱花妹	副教授	Environmental Activism in Kaohsiung, Taiwan", in Greening East Asia: The Rise of the Eco-Developmental State. Edited by Ashley Esarey, Mary Alice Haddad,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序號	出版日期 (年/月/日)	教師姓名	教師職稱	專書文章名稱	審查及出版 單位名稱	專書之國際書碼(或出版商登記字號)
				Joanna Lewis, and Stevan Harrell.(forthcoming)		

第五部分：計畫內容(下列各項欄位均請務必填列俾納入審查)

壹、申請理由

本系為促進系所國際化，並因應台灣國家新南向政策的整體發展，將於2021年設立全英語博士班，主要招收東南亞國家（越南、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柬埔寨、緬甸等）的博士生，以強化台灣教育輸出的軟實力，創造台灣在東南亞的影響力。有鑑於中山大學相當強調系所的國際化發展，本系做為南台灣唯一的社會學系，希冀在國際學術交流上扮演更為重要的角色，本系將申請於2021年建立全英語的博士班，目的即在於因應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與全球在地化的浪潮，招收東南亞國家的優秀學子，落實「全球思考、在地行動」的系所發展目標，培養跨國人才。

中山大學座落於高雄，並設有東南亞研究中心，做為南向新門戶，擁有地理、產業、區域發展、社會文化上的優勢。目前東南亞國家在高等教育、尤其博士班的層級有高度需求，社會科學院僅有教育所設有全英語博士班，本系若於此時設立全英語博士班，將能吸引許多東南亞國家有意進修的人才就讀，有助於建立台灣與東南亞國家之間的學術交流，強化台灣教育輸出的軟實力。

此外，本系現有十三名專任師資，不論在教學、研究與服務上都有相當傑出的表現。本系於增設博士班後，將成為從大學部、碩士班、原住民碩專班，迄至博士班的完整社會學系，可以提供博士生足夠的助教職位，讓學生有機會學習教學的過程。再者，本系多位教師常獲得科技部等相關單位的研究補助，也可以讓前來就讀的博士生在就期間即可共同參與研究計畫，掌握最新的研究主題與趨勢，對學生未來的研究發展將有具體助益。

貳、本院、系、所、學位學程發展方向與重點

本系多位專任師資具備東南亞研究的學術專長，未來博士班的課程發展方向將以東南亞歷史與文化、性別研究、經濟與社會變遷、文學與政治、全球化移民等領域為核心發展方向：

一、東南亞歷史與文化

在東南亞歷史與文化的相關課程中，我們將著重探討「東南亞」作為區域的政治與文化意義，以及此區域概念興起的歷史脈絡，橫跨文化、宗教、歷史與政治的發展，包含九到十四世紀古典時期前現代國家的「曼達拉」或「銀河政體」本質；十五到十八世紀的性別多元主義衰退與中央集權型態政權的興起；打破「香料群島」的歐洲中心史觀的政治經濟歷史；伊斯蘭與上座部佛教在殖民與獨立時期扮演的國族運動及反殖民運動角色；殖民主義所帶來的「想像的共同體」、後殖民國族主義的文化政策；亞洲資本主義及父權的國族控管；以及影響到所有人的家庭與性別的現代發展。

二、性別研究

在相關性/性別社會學的課程中，我們將著重東南亞與全球其他社會的比較。東南亞的性別與親屬結構在前現代時期有著明顯不同於東亞與南亞的特色，尤其是平原地區的雙系繼承、男女相對平權、無貞操觀念以及陰陽互補原則，乃至普遍的第三性神職人員與多元性別的社會（如五個性別）。這些性別多元性有所興衰，但其存在與演變至今仍是東南亞區域的一大特色。

三、經濟與社會變遷

全球化把世界各地都捲入資本主義的生產，從大航海時代開始，西方殖民者逐步把東南亞納入統治範圍，也改變傳統的生產模式與社會結構。台灣從1980年代開始，也成為對外資本輸出國，不僅造成東南亞各國傳統社會結構變動，台灣社會也反過來受到這些國家的影響，如何看待東南亞與其他地區互動而產生的社會變遷，是當前許多研究的重點。本系具有多位具備東南亞研究的專業師資，將透過政治社會學、亞洲社會學、經濟社會學、後殖民研究等課程探究台灣與東南亞地區的經濟與社會變遷。

四、全球化移民

隨著全球經濟高度發展、資本迅速全球化，因應而生的跨國人口遷移現象日漸普及，近年來台灣邁向此波移民浪潮之中。因應全球國際分工，不僅帶來台灣與東南亞各國之間的國際資本的流動，亦帶動了國際人員的遷徙，在台灣精英份子輸往歐美、台籍幹部前駐中國、東南亞各國的同時，因為國內基層勞動力的短缺，政府開放外籍移工引進政策。此外東南亞邊陲國家的婦女，也透過婚姻移民方式移居來台。全球化移民實屬未來世代必須學習的關鍵課題，相關課程將帶領學生探究台灣與東南亞國家在區域分工下的跨國投資、跨國勞動與認同、性別化的人口遷移、跨國婚姻與母職等重要主題。

五、文學與政治

東南亞華文文學與國際政治的關係相當密切，同時交雜殖民權力（如英國）、新殖民（如美國）、中國與台港等各方力量，使得東南亞的文學面貌呈現多語交雜（英語、華語、淡米爾語與在地語言等）、流動異質與離散書寫的特質，這些流動、離散、異質的特徵成為東南亞文學文化的重要組成。文學與政治是文學、社會學、文化研究等相關領域的基本議題，相關課程的安排著重在反思過往美學的意識形態、「純」文學的理論傳統、文學與政治互動模式、文藝體制的建構、文學生產與媒介傳播等重要主題。

另外，本系設有原住民碩專班，並聘有兩位原住民研究的專任師資，在與東南亞國家的學術交流過程，與原住民文化、南島族群研究進行合作對話也將是未來本系英與博士其中一個學術發展核心。本系師資有堅強的國際學術社群連結，包含東南亞各國、日本、德國等，目前師資將能勝任全英語博士班的設置，提供博士生智識學習與學術交流的資源與平台。

參、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與世界學術潮流之趨勢：

透過前述核心課程的規劃，本系英語博士班期能帶領學生依其研究興趣與問題意識，廣博而深入的探究政治文化研究、跨領域研究、與性別研究的不同取徑，與國際學術社群進行對話，發展其獨特的研究視角：

一、政治文化研究

有別於一般只注重政治高層決策的政治分析，政治文化研究強調的是接地氣的政治分析，強調理解人民的政治語言、能夠掌握東南亞各地選民的區域、宗教、族群、語言、階級等分類的政治意義，將最重大的社會議題納入有縱深的歷史與文化來考量，以理解每次政局變遷背後所反映的民怨與民意。

二、跨領域研究

本系的英語博士班特色橫跨政治科學、經濟社會學、性別研究、文學社會學、宗教人類學、以及科技與社會，與其他東南亞博士班非常不同。近年來國際的東南亞研究再度燃起了對本區域長久以來的高度混合性、流動性與創新性的興趣，因此跨領域整合的研究十分重要，而跨領域正是本系師資的最大特色之一。具體而言，我們將帶領學生思考大陸東南亞高地人群長期對抗國家機制概念而形成的 Zomia 「拒絕被統治的」文化地理區，思考越南風格的罷工、印尼結合宗教教義的新自由主義訓練營、乃至馬來亞的意識形態文學，同時培養學生分析東南亞規模龐大項目細緻的性產業與性旅遊的能力，並訓練學生敏銳地觀察東南亞各次文化社群在創新科技領域上的文化實踐與社群媒體的運作。

三、性別研究

性別研究在亞洲的社會學研究圖像中係新興領域，涵蓋的領域已從最初的婦女研究，擴張為性別作為社會範疇如何同時對男女造成壓迫，進而分析二元的性／別體制如何預設異性戀常規性等酷兒研究的範疇。2005 來以來，同志婚姻合法化的全球化浪潮使得性／別研究成為國內外學生期待的熱門課程，本系同仁也經常收到東南亞國家博士生擬來修習同志研究課程的信件。本系是台灣社會學界少數側重性別研究訓練的系所，也恭逢其盛。我們有多位教師都有充份的性別研究的訓練。同時，在大學部設有性別學分學程，鼓勵學生將性別研究的視野與在地社區結合；在碩士班也開設性別社會學、性社會學、身體與工作等多門課程。延續此一基礎，我們將持續發展在地全球的性別研究，以開拓有別於西方為主的性別研究視野。

肆、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與國家社會人力需求評估：(本項務請詳細說明，俾利審核)：

一、人力需求評估分析：

(一)招生來源評估(含學生來源、規劃招生名額、他校相同或相近系所招生情形)

1.招生對象與學生來源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系全英語博士班」，招生對象為日本、韓國、越南、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等東亞國家的學生。在招生名額方面，預計招收 5 位外國學生。在學生來源方面，將透過中山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國立中山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協定之姐妹校、社會系過往合作交流的學校等進行宣傳，招生方式依照國立中山大學外國學生入學申請相關規定辦理。

中山大學積極發展國際學術交流、深化人才培育，迄今本校已在亞洲各國與多個大學締結姐妹校系。其中，與本系全英語博士班招生目標國家日本、韓國、越南、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等東亞國家共有 93 個姐妹系所(見表 4-1-1)。本系近幾年加強與越南胡志明市社會科學大學社會學系、河內師範外語大學中文系、印尼 Sebelas Maret 大學社科院、馬來亞大學、韓江學院、南方學院、日本京都大學、神戶大學、龍谷大學等校的師生交流，進行在台灣與這些學校兩地輪流開設暑期課程的計劃，以及商討教師共同研究計劃的可能性，透過這些合作交流學校以及中山大學姐妹校系的宣傳，期許成為東亞各國高等教育進修的首選，達到國際交流與招生的加乘效益。

此外，為響應蔡英文總統點名高雄市成為新南向政策的基地，中山大學於 2016 年設立東南亞研究中心，以協助中央政府及高雄市推進新南向人才培育，並為我國官方提供政策建言。社會學系蔡宏政老師為東南亞研究中心主任，未來社會系將與東南亞研究中心在南向招生上通力合作，並結合東南亞研究中心的資源與合作窗口，積極宣傳招生，規劃跨領域的核心課程，廣納有意進修博士班的亞洲研究人才。

表 4-1-1、中山大學與越南、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日本、韓國締結姐妹校系列表

國家	學校	層級	類別
越南	河內師範大學 Hano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國民經濟大學 National Economics University	校級	備忘錄
	胡志明市經濟大學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Ho Chi Minh C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河內國家大學下屬外國語大學 University of Languages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校級	備忘錄、 交換協議
	河內國家大學所屬人文社會科學大學 University of Social Sciences & Humanities,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Hanoi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越南社會科學院 Vietnam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校級	備忘錄
		東南亞研究中心	備忘錄
	河內國家大學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Hanoi	校級	-
	胡志明市國家大學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Ho Chi Minh City	校級	合作備忘錄
	河內第二師範大學 Hanoi Pedagogical University 2	理學院	備忘錄
越南國家科學院 Vietnam Academ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理學院	學術交流備忘錄	
泰國	清邁大學 Chiang Mai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納黎萱大學 Naresuan University	校級	備忘錄
	正大管理學院 Panyapiwat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校級	備忘錄
	蘭實大學 Rangsit University	校級	備忘錄
	法政大學 (泰) Thammasat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朱拉隆功大學 Chulalongkorn University	管理學院	-

	先皇技術學院 King Mongku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Ladkrabang	管理學院	學生交換
	蒙庫國王科技大學 King Mongkut's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onburi	管理學院	學生交換
	瑪希敦大學 Mahidol University	理學院	合作備忘錄、 碩博士雙聯學位
印尼	布勞爪哇大學 Brawijaya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協議
		電機系、通訊所	碩士雙聯學位
		機電系	碩士雙聯學位
		管理學院	碩士雙聯學位
	迪波內戈羅大學 University of Diponegoro	校級	備忘錄
	印尼大學 University of Indonesia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馬來西亞	新紀元學院 New Era College	校級	-
	南方大學學院 Southern University College	校級	-
	拉曼大學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校級	備忘錄
	馬來西亞北方大學 Universiti Utara Malaysia	校級	備忘錄
	泰萊大學 Taylor's University	管理學院	備忘錄、 學生交換協議
	登嘉樓大學 Universiti Malaysia Terengganu	海洋科學院	意向書
新加坡	南洋理工大學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新加坡國立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海洋科學系	備忘錄
	新加坡管理大學 Singapore Management University	管理學院	交換學生合約
菲律賓	達沃雅典耀大學 Ateneo de Davao University	校級	學術合作備忘錄
	馬尼拉雅典耀大學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東南亞研究中心	備忘錄
	德拉薩大學	校級	合作備忘錄、

	De La Salle University		交換學生協議
		社會科學院	學術合作備忘錄
		物理系	博士雙聯學位
	遠東大學 Far Eastern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瑪布亞大學 Mapúa University	校級	備忘錄
	菲律賓理工大學 Polytechnic University of the Philippines	校級	備忘錄
	聖托瑪斯大學 Pontifical and Royal University of Santo Tomas	校級	合作備忘錄
		管理學院	學生交換協議
	菲律賓大學 University of the Philippines	校級	學術合作備忘錄
	菲律賓大學地利門分校 University of the Philippines Diliman	校級	學生及教師交換
	菲律賓大學洛斯巴諾斯分校 University of the Philippines Los Baños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東方大學 University of the East	管理學院	備忘錄	
日本	千葉大學 Chiba University	校級	學術交流協議、 學生交換計畫
	中央大學(日) Chuo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大東文化大學 Daito Bunka University	中文系	交換學生合約
	同志社大學 Doshisha University	文學院	備忘錄
		中文系	學生交換、 短期專班學生交 換
	學習院大學 Gakushuin University	-	-
	廣島大學 Hiroshima University	校級	學術交流、 交換學生、 學士班 3+1 研修
	法政大學(日) Hosei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日本國際大學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of Japan	社會科學院	備忘錄	

高知大學 Kochi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國士館大學 Kokushikan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京都大學 Kyoto University	化學系	-
九州工業大學 Kyush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工學院	備忘錄、 學生及教師交換
三重大學 Mie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新潟大學 Niigata University	理學院	-
立命館亞太大學 Ritsumeikan Asia Pacific University	校級	-
立命館大學 Ritsumeikan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專修大學 Senshu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創價大學 Soka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東京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Tokyo	理工學院	學術交流、 學生交換
東北大學 Tohoku University	中文系	交換學生合約
東京音樂大學 Tokyo College of Music	音樂系	-
首都大學東京 Tokyo Metropolitan University	校級	-
福井大學 University of Fukui	校級	備忘錄、 交換學生
琉球大學 University of the Ryukyus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富山大學 University of Toyama	海洋科學院	學術交流
早稻田大學 Waseda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山形大學 Yamagata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橫濱國立大學 Yokohama National University	工學院	備忘錄
韓國	中央大學 (韓) Chung-Ang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梨花女子大學 Ewha Womans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韓國外國語大學 Hankuk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中文系	客座教授合作
	漢陽大學 Hanyang University	校級	-
	仁荷大學 Inha University	校級	一般協議、 學生交換協議
	韓國高等科技學院管理學院 KAIST Business School	管理學院	交換學生合約
	高麗大學 Korea University	公事所	備忘錄
	釜慶大學 Pukyong National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首爾大學 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首爾整合科技學院 Seoul School of Integrated Sciences and Technologies	管理學院	交換學生合約
	成均館大學 Sungkyunkwan University	校級	交換學生合約
	延世大學 Yonsei University	管理學院	交換學生合約
		材光系	碩博士雙聯學位
政治所		備忘錄	

2.他校性質相近系所招生情形：

目前台灣社會學系與東南亞學系等博士班，只有國立政治大學亞太研究博士學位學程為全英語博士班，足見目前以外國學生為招生目標的近似系所博士班並未飽和，仍具有發展潛力。社會系全英語博士班若獲成立，將成為全台灣唯一全英語的社會系博士班，期能吸引想在台灣求學或工作之外籍學生就讀。國立中山大學近年來國際交換學生人數穩定上升（詳見表 5-1），再加上國立中山大學因地理幅輳之便，直接面對東南亞各國，國際交通便捷，亦是向國際學生招生之一大誘因，加上

前述合作之姐妹校系的宣傳管道，在招生來源方面應能達成預期目標
國內的社會學博士班與東南亞學系的博士班 108 年度的招生情況如下表：

表 4-1-2、他校性質相近系所招生情形

學校	學院	系所	學制	108 學年度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國立政治大學	社會科學學院	社會學系 Sociology	博士班	2	3	2
		亞太研究英語博士學位學程 International Doctor's Program in Asia-Pacific Studies	博士班 (英語)	2	4	2
國立清華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社會學系 Sociology	博士班	1	1	1
國立台灣大學	社會科學學院	社會學系 Sociology	博士班	3	9	1
國立暨南國際 大學	人文學院	東南亞學系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博士班	2	2	2
東海大學	社會科學學院	社會學系 Sociology	博士班	4	5	4

本英語博士班與其他社會博士班在貼近台灣社會脈動、醞釀在地和土地關懷，與培養具有提問、回答與實踐能力等面向上，具有類似的目標。但是，本博士班不同於其他社會博士班的特色在於：一、招收對象：主要針對東南亞國家的博士生，吸引有意願進修的人才就讀，一方面強化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的交流；另一方面，作為台灣教育軟實力的輸出，透過學術交流強化台灣在東南亞的影響力。二、研究特色：如清大社會所發展「具有台灣特色的中國研究」為其目標，本所致力於「東南亞研究/比較研究」，熟悉「第二社會」以及其與台灣之間的互動與交流，開展相關的研究議題。與暨南大學東南亞學系博士班相較，本所與暨大在認識東南亞各國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方面，都致力於培養學生多元視野。比較不同之處在於，本所在師資上具有跨領域、跨地域的廣度和深度。在廣度方面，教師除了社會學的專業，還有具政治學、經濟學、地理學、人類學、植物學和文學的特長；在其研究的場域中，涵蓋越南、印尼、泰國、菲律賓、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國家。

(二)就業市場狀況(含畢業生就業進路⁹、就業市場預估需求數⁹、就業領域主管之中央機關¹⁰)

本系博士班擬招收的對象為外籍（尤其是東南亞國家）研究生，預估畢業生修業完畢取得博士學位後，將返回原生國尋找教職或專業研究職缺就業，並不影響台灣本地的就業市場。在本系強調以東南亞歷史與文化、性別研究、經濟與社會變

⁹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業標準分類 <https://www.dgbas.gov.tw/lp.asp?CtNode=3111&CtUnit=566&BaseDSD=7&mp=1>。

¹⁰例如：法務人員之主管機關為經濟部、醫事人員之主管機關為衛生福利部等。

遷、文學與政治、全球移民等領域為核心課程規劃的培育之下，畢業博士生將能對於亞洲政治與經濟局勢具備洞察國際趨勢的視野，對於社會文化的變遷亦擁有敏銳的觀察力，應能在母國的政治、經濟、社會等各界發揮所長，成為推動社會變革的中堅份子。

二、補充說明：

1.師資來源：

本系現有專任師資 11 名(詳見表 3)，2020 年八月一日將有兩名新聘專任師資（巴清雄博士與林傳凱博士）到任，共計 13 名專任教師。此外，本系長期合聘教授包括成大政治系教授王金壽、中研院社會所兼任教授蕭新煌，以及本校榮譽教授莊英章三人也都是本系師資。此外，預估將於未來兩年陸續增補統計或大數據分析的師資一名，以強化本系師資陣容。

伍、本院、系、所、學位學程與學校整體發展之評估：(含學校資源挹注情形)

一、國立中山大學社會學系設立「社會學系全英語博士班」與國立中山大學整體發展之評估

國立中山大學近年配合政府的新南向政策，積極挹注資源與人力，致力於推動高教國際化的工程，並希望打造中山為國際頂尖一流大學的願景。因而過去幾年來在鄭英耀校長與前校長楊弘敦的帶領下，中山大學積極發展國際學術交流、深化人才培育、發揮社會影響力的發展目標前進。迄今本校已在亞洲、歐洲、美洲、大洋洲等 41 個國家，締結了 248 所姐妹校，國際化的成果極其豐碩。此外，部份學系也積極發展以招收外籍研究生為主的碩、博班課程，不論是對全球人才的培育、區域或國際交流都做出貢獻。中山大學社會系也是在這種強調紮根在地研究、面向全球挑戰的戰略思考中，期許設立「社會學系全英語博士班」以提供更完備的社會學訓練。

與中山大學校方的國際發展目標一致，本系近幾年強化與亞洲鄰近國家間的學術合作。在與東南亞各國交流的過程中，我們很難忽視鄰近東南亞國家高教人口渴求來台攻讀社會學博士學位的需求。此外，中國崛起為亞洲整體政治、經濟局勢帶來潛在的未知數與不確定因素，連帶的使佔據關鍵地緣政治地位的台灣成為國際關注的目標。這使得包括日本、韓國與東南亞等國家對於台灣與社會學界寄予濃厚興趣與希望。社會系在此時設立全英語博士班，一方面是為了深化台灣與東南亞學術社群的連結，強化台灣高教輸出的軟實力；另一方面，未來這些高教人才學成回到母國之後，都將會是政府、學界、業界的要角，預期將能強化台灣對東南亞國家的影響力。

社會系以南方社會學為核心特色，並有多位實力堅強的東南亞研究師資，本系全英語博士班將以東南亞國家人才為招生目標，未來結合中山大學在新南向上政策上一

直以來所投注的資源，推動台灣與東南亞國家的多元合作，有助於促使中山大學成為台灣東南亞研究的重鎮。

從表 5-1 的統計數據觀之，國立中山大學的國際化發展，近年在楊弘敦、鄭英耀校長的帶領與推動下，國際學位生人數逐年呈現成長趨勢。

表 5-1：國立中山大學 104-108 學年度國際學生人數統計表

學生別	身份別	108學年度	107學年度	106學年度	105學年度	104學年度	
學位生	學位生總計	627	568	546	497	462	
	外籍	小計	329	287	256	210	195
		學士	26	26	23	31	29
		碩士	172	154	151	129	118
		博士	131	107	82	50	48
	陸籍	小計	82	66	60	54	55
		學士	18	17	16	13	9
		碩士	45	35	30	26	31
		博士	19	14	14	15	15
	僑生	小計	216	215	230	233	212
		學士	184	189	201	206	186
		碩士	29	22	26	23	21
		博士	3	4	3	4	5

二、國立中山大學「教育與人類發展研究全英語博士學位學程」與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整體發展之評估

在國立中山大學積極推動國際化的方向下觀之，社會科學院更扮演責無旁貸的角色，從本院的願景亦可以看出「促進國際交流，培養學生世界觀」為社會科學院發展的重要願景之一（請參閱圖 1）。具體言之，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具體擬訂促進國際化的策略，包括「教學國際化」、「研究國際化」、「國際合作交流」、「行政國際化」等具體策略，而目前社會科學院僅有教育所設有全英語博士班，社會系增設全英語博士班將成為社會科學院促進國際化策略，所不可或缺的一環(請參閱圖 2)。

三、國立中山大學對「教育與人類發展研究全英語博士學位學程」之資源挹注情形

國立中山大學除了每年不斷充實社會科學類中外文圖書與儀器設備之外，對於本系全英語博士班成立後之空間分配及師資亦甚為重視，「社會系全英語博士班的」教室擬設置在社會科學院，由社會科學院所屬系所支援部分空間，目前社會系已有 11 位專任師資，2020 年八月一日將有兩名新聘專任師資（巴清雄博士與林傳凱博士）到任，預估將於未來兩年陸續增補統計或大數據分析的師資一名，以強化本系師資陣容，支援全英語博士班的運作。

圖 1：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發展願景

願景：
 成為台灣社會科學領域頂尖的學術研究機構
 及為國家社會培育一流人才

■ 表發展策略
 ■ 表行動方案



圖 2：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促進國際化策略

促進國際化策略

教學國際化

- 持續精進英文教學課程的質與量
- 訂定開設外文課程教師補助辦法
- 推動雙聯學制
- 聘請國際傑出人才蒞校短期講學與研究或學術參訪
- 補助教師至國外學習個案教學方法

研究國際化

- 學術研究獎勵與補助
- 籌設跨國工作坊，推展國際交流
- 持續舉辦國際學術會議，架構學術互動平台
- 邀請國際期刊編輯來訪
- 支援教師擔任國際重要會士或會員、編輯

國際合作交流

- 與國外著名大學建立學術交流合作關係
- 支援教師積極參與國際事務及國際會議
- 獎勵學生出國及發表論文補助計畫
- 擴大補助「學生托福測驗補助辦法」
- 促進國際化方案：
 1. 補助學生參予短期交換生計畫
 2. 積極爭取締結姐妹校互動
 3. 設定獎勵機制擴大招收具學籍之國際生
 4. 制定博士班學生外語能力畢業門檻
 5. 加強國際化文宣

行政國際化

- 設置 International Corner 及專人協助外籍生生活照顧等
- 擬開設免費「暑期英文研習營」及「碩博士生英文寫作班」
- 建構行政雙語化之環境

陸、本院、系、所、學位學程之課程規劃(1.希能反應申請理由及發展方向重點；並條述課程結構、課程設計原則與特色。 2.為提昇學生就業力，縮短學用落差，課程規劃如以專業實務為導向或結合推動課程分流計畫，請敘明具體策略或作法，本部審查時將列入優先考量。)

一、社會系全英語博士班，將採取如英國、澳洲等國的博士培育方式，以「師徒模式」由指導老師帶領學生專研該領域社會學領域不同取徑的理論思想、研究方法的選擇運用、學術寫作的訓練、以及與國內外學術社群對話與分享、溝通及交流之能力。配合系上兩門必修課「社會學經典」、「台灣與亞洲社會」給予博士生社會學訓練的基礎，系上將在東南亞歷史與文化、性別研究、經濟與社會變遷、文學與政治、全球移民等領域為核心方向規劃相關選修課程（詳見表 6-2），學生可依各自研

究興趣自由選修相關領域課程。系上指定兩門必修課說明如下：

(一)「台灣與亞洲社會」：透過閱讀亞洲社會的研究，帶領學生探究亞洲相關的歷史文化、政經社會變遷等，並將在課堂中針對不同台灣與亞洲社會的重要議題，包含政治、勞動、性別、族群、經濟發展等，邀請台灣在該領域的重要研究者進行主題演講，讓修課博士生能利用這門課，廣泛而紮實的探索涉獵台灣與亞洲社會的發展。

(二)「社會學經典」：這門課將針對來自不同領域的博士生進行社會學經典的訓練基礎。本課程將由多位教師合授，由每位老師負責挑選社會學的經典著作，帶領學生以社會學理論家的視角，探究社會學核心議題。透過練習閱讀原典，探索社會學奠基者的知識圖譜，藉此培養學生掌握社會學經典文獻與專門領域知識的能力，以及運用社會學理論以思索、觀察、分析社會問題的能力。

除了系上必修課程與選修課程，本系亦鼓勵博士生跨系選修，社會科學院近年來為落實教學國際化，積極推動開設英語課程，亞太所、政治所等皆有相關領域的課程可供博士生選修（詳見表 6-3-1、表 6-3-2）。

※詳細課程規劃內容如下表：

表 6-1、擬開設之必修課程表

必修課程內容							
授課年級	課程名稱	學分	必(選)修	任課教師	專(兼)任	最高學歷	專長
一	台灣與亞洲社會	3	必修	王宏仁	專任	博士	跨國投資研究、越南研究、移民研究、經濟社會學
二	社會學經典	3	必修	萬毓澤	專任	博士	社會學理論、社會科學哲學、政治社會學、(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當代歐陸政治與社會思想、翻譯研究

表 6-2、擬開設之選修課程表

選修課程內容				
授課年級	課程名稱	學分	必(選)修	任課教師

	性別與遷徙 GENDER AND MIGRATION	3	選修	陳美華、王宏仁
	國際遷徙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3	選修	王宏仁
	移民社會學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3	選修	王宏仁、陳美華
	性別社會學 SOCIOLOGY OF GENDER	3	選修	陳美華
	性社會學 SOCIOLOGY OF SEXUALITY	3	選修	陳美華
	性別與全球化 GENDER AND GLOBALIZATION	3	選修	王宏仁、陳美華、
	政治社會學 POLITICAL SOCIOLOGY	3	選修	萬毓澤、邱花妹、 蔡宏政
	移民與福利 MIGRATION AND SOCIAL WELFARE POLICY	3	選修	陳美華、蔡宏政
	後殖民研究 POSTCOLONIAL THEORIES: AN INTRODUCTION	3	選修	王宏仁、王梅香
	歷史社會學 HISTORICAL SOCIOLOGY	3	選修	葉高華
	文化人類學 CULTURAL ANTHROPOLOGY	3	選修	趙恩潔
	東南亞歷史與文化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AND CULTURE	3	選修	趙恩潔
	亞洲社會學 SOCIOLOGY OF ASIAN SOCIETY	3	選修	王宏仁
	經濟社會學 ECONOMIC SOCIOLOGY	3	選修	王宏仁
	文學與政治 Literature and Politics	3	選修	王梅香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目前開設英語課程情形

表 6-3-1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英語授課課程

系所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必選修	修課人數	授課教師
亞太碩	韓國政府與政治 KOREAN POLITICS	3	選修	4	郭育仁
政治碩	國際正義與人權	3	選修	5	安兆驥

系所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必選修	修課人數	授課教師
	INTERNATIONAL JUSTICE AND HUMAN RIGHTS				
政治碩	比較政黨政治議題研討 SPECIAL TOPICS IN COMPARATIVE POLITICAL PARTIES	3	選修	15	張晉赫
政治碩	政治學量化資料分析 QUANTATATIVE DATA ANALYSIS IN POLITICAL SCIENCE	3	選修	3	張晉赫
亞太英語碩程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SOCIAL SCIENCE	3	必修	5	希家玆
亞太英語碩程	日本政府與政治 POLITICS AND GOVERNMENT OF JAPAN	3	選修	12	希家玆
亞太英語碩程	韓國政府與政治 POLITICS AND GOVERNMENT OF SOUTH KOREA	3	選修	13	希家玆
亞太英語碩程	兩岸關係與亞太安全 CROSS-STRAIT RELATIONS AND ASIA-PACIFIC SECURITY	3	選修	19	林文程
亞太英語碩程	中國外交政策研究 STUDIES IN CHINA'S FOREIGN POLICY	3	選修	18	林文程
亞太英語碩程	中國經貿體制研究 STUDIES IN CHINESE ECONOMIC AND TRADE SYSTEM	3	選修	9	林德昌
亞太英語碩程	碩士論文 THESIS	3	必修	3	指導教授
亞太博	政治學研究方法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3	必修	5	郭育仁
亞太博	比較政治理論 POLITICAL SCIENCE RESEARCH METHODS	3	選修	3	黎寶文
政治博	學術英語寫作 ACADEMIC ENGLISH WRITING	3	必修	7	廖達琪, 希家玆
政治博	經驗政治理論 EMPIRICAL POLITICAL THEORY	3	必修	3	張晉赫

表 6-3-2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英語授課課程

系所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必選修	修課人數	授課教師
政治碩	經驗研究與資料分析 EMPIRICAL STUDIES AND DATA ANALYSIS	3	選修	10	張晉赫
政治碩	民主理論與社會正義 DEMOCRATIC THEORY AND SOCIAL JUSTICE	3	選修	1	安兆驥
政治碩	政治哲學議題探討：自由主義之挑戰 SPECIAL TOPICS IN POLITICAL PHILOSOPHY: CHALLENGES FOR LIBERALISM	3	選修	1	安兆驥
政治碩	數位浪潮下的中國政治與傳媒 CHINESE POLITICS AND MASS COMMUNICATION IN THE DIGITAL AGE	3	選修	13	陳至潔
亞太碩	台灣民主政治 DEMOCRACY IN TAIWAN	3	選修	9	許家豪
亞太碩	韓國外交政策 FOREIGN POLICIES IN SOUTH KOREA	3	選修	3	郭育仁
亞太碩	東南亞比較政治研究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ON SOUTHEAST ASIA	3	選修	7	顧長永
亞太英語碩程	台灣外交政策 STUDIES IN TAIWAN'S FOREIGN POLICY	3	選修	12	林文程
亞太英語碩程	中國與國際組織 CHINA AND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3	選修	14	希家玟
亞太英語碩程	東北亞的戰略安全與外交關係 NORTHEAST ASIA STRATEGIC SECURITY AND DIPLOMATIC RELATIONS	3	選修	10	希家玟
亞太英語碩程	台灣政經發展 TAIWAN'S POLITICAL ECONOMY DEVELOPMENT	3	選修	14	希家玟
亞太英語碩程	東亞與東南亞民意之研究 PUBLIC OPINION IN EAST AND SOUTHEAST ASIA	3	必修	13	張晉赫
亞太英語碩程	國際政治經濟學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3	選修	10	林德昌
亞太英語碩程	中國政府與政治 GOVERNMENTS AND POLITICS IN CHINA	3	選修	19	林文程
社會碩	台灣社會、政治與教育 CONTEMPORARY TAIWANITICS IN	3	選修	12	王宏仁 陳美華

系所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必選修	修課人數	授課教師
	CHINA-ASIA POLITICAL RELATIONS				
政治博	亞太區域發展：分析與批判 REGIONAL DEVELOPMENT IN ASIA PACIFIC: ANALYTIC AND CRITICAL PERSPECTIVES	3	選修	4	陳至潔
亞太博	美日關係與軍事同盟 US-JAPAN RELATIONS AND MILITARY ALLIANCE	3	選修	3	郭育仁
亞太博	國際經濟趨勢分析 ANALYSIS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TRENDS	3	必修	4	陳珮芬
亞太博	國際關係理論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3	必修	5	郭育仁

柒、現有副教授以上教師最近三年指導研究生論文情形：(如屬無原系、所之申請案可免填)

教師姓名	研究生姓名	論文題目
陳美華	陳卉諭(107)	後「大陳義胞」到「無證移民」：跨國遷移中的家庭實做
	黃振家(107)	戀物的醫療化政治：權力、慾望與自我敘述
	許姮安(108)	管制、圍堵與逃逸：高中校園的性論述生產機制與多元性實踐
	黃靖容(108)	假保護，真控制—少女安置機構的性規訓
	涂惠茹(109)	新移民的美甲工作：性別、種族與勞動的交織
	陳家平(109)	以「身」作則：師範體系對準教師的身體化培訓過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6名	
王宏仁	阮氏貞(107)	越南移民女性按摩師從業歷程與污名管理
	陳奕銓(108)	高雄中小型造船廠的勞動分析

	阮瓊花(108)	生產新的勞動力：越南華僑建教生在臺情況
	小計 指導研究生 3名	
萬毓澤	李思揚(107)	在地知識的建構：以台江文化運動為例
	崔芳瑜(107)	「標案模式」的參與式預算：以中介者的日常行動為分析視角
	侯薇舒(108)	舞於聖俗之間：「陣頭舞姬」的勞動、展演、與身體資本
	楊家華(109)	南方的文創—新港都百工的多重地方鑲嵌
	施建廷(109)	造就積極公民：台中參與式預算的民主實踐
	任軒立(109)	中國國家角色的共存與衝突：「發展中國家」與「大國」
	小計 指導研究生 6名	
葉高華	蘇小均(107)	日治時期神岡地區大社與社口的族群通婚(1905-1945)
	吳秋園(107)	高中生班級內社會網絡形構過程及其對學業成就之影響
	張皓(108)	殊異的共同體：南、北客家菁英的社會網絡(1987-1999)
	小計 指導研究生 3名	
邱花妹	謝韻欣(108)	都市農耕的想像與實踐：對高雄第一社區大學食農教育的研究
	顧旻(109)	無可避免的常態意外事故?--高雄氣爆的系統性風險
	吳皓軒(109)	競爭型城市與城市權運動—高雄港區的研究
	小計 指導研究生 3名	
趙恩潔	鄭郁芬(107)	黃埔新村的文化展演與空間生產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名	
蔡宏政	陳映竹(109)	台灣農村與社會經濟：仕安社區合作社的在地實踐
	鐘景全(109)	「香港人」身份認同的歷史形成
	小計 指導研究生 2名	

王梅香	曾偉琇(109)	埕市再生了嗎?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的文化展演與空間生產
	小計 指導研究生 1 名	

捌、本系、所、學位學程所需圖書、儀器設備規劃及增購之計畫：

- 一、現有該領域專業圖書：中文圖書 2528 冊，外文圖書 1753 冊，109 學年度擬增購 社會科學 類圖書 200 冊；中文期刊 10 種，外文期刊 10 種。

目前社會科學院可使用電子資料庫計有：

1. ABC-CLIO e-book [TAEBC]
2. AREMOS IMF 國際貿易統計 (DOT) 資料庫「網路版」
3. AREMOS 國際貨幣基金會(IMF) 國際金融統計(IFS) 「網路版」
4. BSC - Company Profile [企業資訊分析]
5. BSC - Country Reports [國家經濟報告]
6. BSC - Harvard Faculty Seminars Videos [哈佛商學院 EMBA 課程教學影片]
7. BSC - Industry Reports [產業研究報告]
8. BSC - Marketing Research Reports [市場研究報告]
9. BSC - SWOT Analyses [SWOT 分析報告]
10. Business Source Complete 商管財經全文資料庫 (BSC) [EBSCOhost]
11. Cambridge Books Online(CBO)-[TAEBC]
12. DeGruyter 西文電子書-[TAEBDC]
13. Early English Books Online 15-17 世紀珍本英語文獻 (EEBO) [HUSO]
14. EBSCO eBook collection-[TAEBC]
15. EconLit 經濟文獻資料庫 [EBSCOhost]
16. Education Research Complete 教育學全文資料庫 (ERC) [EBSCOhost]
17. Emerald Management eJournals 電子期刊
18. Encyclopedia of Statistical Sciences [統計科學百科第二版]
19. ERIC 教育學索摘資料庫 [EBSCOhost]
20. Gale 電子書(Award Winners & Social Reference Collections)-TAEBC
21. Grand dictionnaire universel du 19e siècle 字典資料庫 [國科會人文處-法語]
22. Greenwood Digital Collection [Greenwood 電子書]-[TAEBC]
23. HG Global Legal Resources (Hieros Gamos)

24. Huso 全國學術版 人文社會科學 檢索系統
25. International Court of Justice [國際法院]
26.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tatistics Online (IFS Online) 國際金融統計線上資料庫
27.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Abstracts [國際政治學摘要資料庫]
28. Internet Legal Research Group
29. IOS Press Books Online [IOS 電子書]-[TAEBC]
30. Journal Citation Reports on the Web (JCR Web) - Social Science Edition 社會科學期刊排名評析線上版
31. JSTOR [過期學術期刊全文資料庫]
32. JSTOR 電子書-[TAEBDC]
33. LawCrawler[法律搜尋網]
34. Making of the Modern World 近代經濟學全文 (MOMW) [HUSO]
35. McGraw-Hill 西文電子書-麥格羅.希爾繁體中文電子書[TAEBC]
36. NBER Working Papers [國家經濟研究局論文資料庫]
37. Nolo's Plain-English Law Dictionary
38. Oceans and Law of the Sea
39. Oxford Journals Online 牛津大學電子期刊過刊 (OJA)(OJDA) [HUSO]
40. Palgrave Connect 西文電子書-[TAEBC]
41. Past Masters 哲學主題全文資料庫 [國科會人文處-法語]
42. Periodicals Archive Online 19-20 世紀典藏學術期刊全文資料庫 (PAO) [HUSO]
43.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Collection 專業教育學全文資料庫 (PDC) [EBSCOhost]
44. Project MUSE
45. Project Muse Complete Collection 2010-2012-[TAEBDC]
46. ProQuest ABI/INFORM Global [ProQuest]
47. ProQuest ebook Central (PQEbc)(原 eBrary、EBL)-[TAEBDC]
48. PsycARTICLES 心理學電子期刊 [EBSCOhost]
49. SAGE Knowledge (eReference & eBook)-[TAEBC]
50. ScienceDirect OnSite (SDOS) 電子期刊資料庫
51. Social Sciences Citation Index (SSCI web 版) 社會科學引用文獻索引 ISI Web of Science 核心合輯(WOS)
52. Sociological Abstracts [社會學摘要資料庫]
53. Springer Online Journal Archives 史普林格回溯性電子期刊 (SOJA) [HUSO]
54. Tariffs and Trade: OECD Query and Reporting System[關稅貿易資料查詢]

系統]

55. Taylor & Francis 西文電子書(T&F)eBooks-[TAEBBC]
56. The Economist Historical Archive 經濟學人回溯期刊全文資料庫 (EHA) [HUSO]
57. The Making of Modern Law: Legal Treatises 1800-1926 近代法律全文資料庫：法學專論 (MOML) [HUSO]
58. The Making of Modern Law: Trials 1600-1926 近代法律全文資料庫：判例全文資料庫 (MMLT) [HUSO]
59. The Making of Modern Law: U.S. Supreme Court Records and Briefs, 1832-1978 美國最高法院紀錄與答辯摘要全文資料庫 (SCRB)
60. Women's Studies International 女性研究資料庫 [EBSCOhost]
61.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62. World Legal Information Institute (WorldLII)
63. Worldwide Political Science Abstracts 世界政治學摘要資料庫 [ProQuest]
64. 國科會人文處人文及社會科學-法語研究資源建置計畫 [國科會人文處-法語]
65. 國科會人文處人文及社會科學「德語研究資源建置計畫」[國科會人文處-德語]
66. 美國政府出版局 U.S. Government Publishing Office
67. 美國跨校政治社會研究資料庫(Interuniversity Consortium for Political and Social Research, ICPSR)
68. AREMOS 台灣經濟統計資料庫「網路版」
69. AREMOS 統計資料庫
70. 全國法規資料庫入口網站
71. 全國法規資料庫英譯法規查詢系統
72. 台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TSSCI)
73. 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 (TEJ)
74. 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
75. 商業周刊 (商周) Business Weekly [ACER]
76. 國立國父紀念館中山學術資料庫 (三民主義、國父全集)
77. 天下雜誌群知識庫 (含：天下、康健、Cheers、親子四份雜誌)
78. 日治法院檔案資料庫
79. 消費者報導 [Hyread]
80. 看 [Hyread]
81. 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 Taiwan Citation Index -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TCI-HSS)

貿協全球資訊網 TAITRA Global Trade Source

二、所需主要設備及增購計畫(人文社會類可以免填)

主要設備名稱 (或所需設備名稱)	已有或擬購年度	擬購經費
	_____學系可支援	
	_____學年度增購	_____元，已編列於(預定編列於) _____年度預算中執行。

玖、本系(所)學位學程之空間規劃

一、現使用空間規劃狀況(如屬無原系、所之申請案可免填)：

(一)該系所能自行支配之空間__1986.6__平方公尺。

(二)單位學生面積__2.14__平方公尺，單位教師面積__19.84__平方公尺。

(三)座落__社會科學院__大樓，第__一、二、三、四及地下一樓層。

二、本系(所)之第一年至第四年之空間規劃情形：

(包括師生人數之增加、建築面積成長及單位學生、教師校舍建築面積之改變等)

(一)本系預定第一年招生5名，第一年至第四年預期將有博士生20名。

(二)目前本系之空間規劃完整，所使用之空間由社會科學院所屬系所之空間支援，若因應教學研究需要增加新的空間時，將以不減少本院其他系所原有空間為原則，並願意配合社會科學院空間規劃調整。

三、如需配合新建校舍空間，請說明其規劃情形。

因社會科學院目前已無教師研究室可供新聘教師使用，若往後有新聘教師，將懇請學校協調於國際研究大樓規劃教師研究室之空間。上課教室由社會科學院所屬系所支援相關教室空間，之後，將依照本系實際需求再彈性調整，並願意配合學校政策。

拾、其他具設立優勢條件之說明

一、建立南台灣東南亞研究重鎮：

1、本校積極推動各項國際化措施，與多所國際知名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協定、締結姊妹校、吸引國際學生與國際交換學生就讀，各項國際交流政策皆有顯著績效與發展。

2、本校設有東南亞研究中心，做為南向新門戶，擁有地理、產業、區域發展、社會文化上的優勢，積極發揮南台灣智庫的角色。

3、本系積極建立台灣與東南亞學術社群的連結，強化台灣高教輸出的軟實力，落實教學、研究國際化的發展目標。

4、制度規劃健全，系務運作有效率。

二、師資陣容專業而完整，重視「全球思考、在地行動、跨域研究」的課程規劃：

- 1、本系做為南台灣唯一的社會學系，多位專任師資具備東南亞研究的學術專長，在國際學術社群皆是頂尖研究學者，並有堅強的國際學術社群的連結，包含東南亞各國、日本、德國等，將有助於提供博士生完善的智識學習與學術交流的資源與平台。
- 2、課程規劃五大領域：東南亞歷史與文化、性別研究、經濟與社會變遷、文學與政治、全球化移民五大領域，師資專業而完整，有利教學與研究發展。
- 3、與其他學院資源共享，跨領域的課程規劃與人才培育資源豐沛。

拾壹、輔導師資生畢業發展之規劃(限師資培育學系案者填寫)

拾貳、學位論文品質管控機制(新增碩、博士班(組)者填寫)

本系要求博士生在修業期間除了論文學分 12 學分，亦需完成必修課程六學分及選修課程 12 學分，經由師徒制的指導模式，協助博士生確認學位論文的研究主軸、研究田野的進行與論文書寫。本系將透過博士候選人資格審查、學位論文審查等機制來控管博士生的學位論文品質，並要求博士候選人於申請論文口試時應提出一篇經有審查制度之期刊或經兩位以上審查者匿名審查之專書論文(需為入學後發表且為第一作者)，始得進行學位論文口試。

*本計畫書需逐案填報，僅有主領域的申請案，每案列印 1 式 9 份，跨領域案件，每案列印 1 式 10 份。

第 5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提案單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由：擬修正本院「參與國際認證推動工作補助辦法」部份條文並修
名為「參與國際認證推動工作獎勵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於 2019 年已通過 EQUIS 第一階段認證資格，鑑於倫理、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簡稱 ERS)為越發重要之議題，及更重視各項作為對社會之影響力，爰為鼓勵師生各項作業及蒐集資料，修正辦法第 4 點、第 5 點，並將原支給業務費上限 3 萬元改為獎勵金額 1 千。
- 二、又因 AACSB 第三次再認證訪評委員建議本院應修正學習品保機制(AoL)，自 109 學年 AoL 機制變動，改以課程施測為主，stand-alone test 為輔，修正第 6 條補助每核心能力量測(Rubric)業務費 1 萬元上限改以每門課獎勵金額 1 千元；提出成效改善(Close the loop)每門課程補助業務費 2 萬改以每門課程獎勵金 5 千元上限。
- 三、另因本辦法原為補助系所及教師業務費，為簡化行政程序及實質獎勵配合之教師，爰部份修正為提供教師獎勵金，爰依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定」應提報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故修正第 10 條法制程序，增加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程序。
- 四、另配合本法案為行政規則，由「辦法」更名為「要點」，將條次改以點列示。
- 五、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29 日本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六、議程附件：

5-1 本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5-2 本辦法修正草案。

5-3 109年9月29日本院109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紀錄。

決議：修正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修正內容如下：

1. 第四點第二項條文，酌修文字後為：「…經審核符合上述條件者將依影響的深廣程度給予獎勵金。每名教師每次可獲獎勵金一至三千元整。」
2. 第六點第二項條文內容「對課程學生評量學生核心能力達成情況者」，修正為：「對修課學生進行核心能力評量者」。
3. 本「辦法」名稱修正為「要點」，第九點「本辦法」請一併修正。
4. 第九點法制程序，增列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審議程序。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參與國際認證推動工作獎勵要點

102.05.21 本校管理學院 101 學年度第 13 次主管會議通過
 102.05.22 本校管理學院 101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院務會議通過
 102.06.04 校長核定
 103.10.29 本校管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11.17 校長核定
 104.02.26 本校管理學院 103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03.11 校長核定
 105.4.26 本校管理學院 104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05.04 校長核定
 106.09.26 本校管理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10.06 校長核定
 107.03.06 本校管理學院 106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03.15 校長核定
 108.5.8 本校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11.18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修正通過

一、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鼓勵教師參與 AACSB 或 EQUIS 等國際評鑑推動工作，特訂定本辦法。

二、 學生出席核心訓練活動獎勵

學系大學部學生出席（1）新生核心能力訓練營，達該學系應出席人數百分之八十，或（2）核心能力培育講座，達規定參加之各學系應出席人數的百分之八十。另，（3）各學系須參加職場寫作精進課程之學生，各學系出席率達百分之八十者。

達到前項（1）或前項（2）的學系，每符合一款規定者，可獲獎助金一萬元整，供該學系獎勵系學會使用；而達到前項（3）的學系，該學系可獲獎助金一萬元整。符合者由本院核計、核給，系所無須提出申請。

三、 教師出席教師發展活動獎勵

系所專任教師人數三分之一以上出席下列兩類教學發展活動當學期各 1 次以上者，該系所可獲獎助二萬元整：（1）本校教學發展中心舉辦之教師研習活動；（2）本院舉辦之教師研習活動。符合者由本院核計、核給，系所無須提出申請。

四、 補助教師具有實務影響力之作為

院教師配合本校「教師年資(功)加薪(俸)要點」填報之學術研究、教學、輔導及服務成果報告表，並在表中展現對學生、本院、本校、政府、企業、社區或社會大眾產生實質影響（不含學術影響），經審核符合上述條件者將依影響的深廣程度給予獎勵金。每名教師每次可獲獎勵金一至三千元整。

五、 補助倫理、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作為

凡系所師生辦理社會關懷或協助社區發展之活動，於事前檢附構想書提出申請，依活動規模及期間每一次活動補助一至三萬元。

為鼓勵學生撰寫與倫理、社會責任、永續發展相關的碩博士論文，檢附經系所審核通過或經指導教授認可之學位論文計畫書，經審查小組審核通過，每名學生補助一

至三萬元研究補助金。

為鼓勵學生參與倫理、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相關活動或競賽，凡經本院永續與社會責任辦公室公告之營隊，報名參加並完成活動或競賽者可補助其報名費。競賽表現優異者，提交相關資料後，依成果再予以獎勵。

其他有關倫理、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之作為，於事前檢附構想書提出申請，經審查小組認定有利國際認證者，依個案核給。

六、 教師於課程實施核心能力評量及改善獎勵

系所教師於其教授之一個以上（含一個）科目，配合開課系所訂定之院核心能力衡量準則與標準（criteria and standards;或稱 rubrics），對修課學生進行核心能力評量者，每門課程可獲得新台幣一千元整獎勵金，每位教師每年獎勵三門課為限。

屬課程核心能力評量者，教師於期末評量後提出成效改善計畫(Close the Loop)，例如修正課程內容或調整授課方式等說明；或向國際認證暨評量辦公室提出修正能力衡量準則與標準，並經採納者，依改善作為每門課程或核心能力最高獎勵金五千元。

七、 系所學習成效改善機制補助

系所學習成效改善機制補助系所根據本院國際認證暨評量中心(OAA)評量結果，採取改善措施（例如調整課程地圖，或辦理核心能力補強活動等）依改善措施性質核定補助金額，最高一萬元。但每系所合計最高可獲補助四萬元。

八、 申請程序

本要點獎補助之審核委員由院長選派院內專任教或校外專家學者三至五人組成之，每學期期初辦理一次。

本要點第五點為事先提出申請，經審查小組認定有利國際認證者，第五點及第六點改善作為先核給一半補助金額，另一半視執行情形核給。經此程序於事前核定之案件，由國際認證辦公室辦理說明會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申請者提供符合認證所需成果。依其餘條文申請補助者，則於事後提出申請即可。

本要點各項應於學期結束提出英文撰寫成果內容，並作為續年度補助金額參考。

九、 本要點補助款經費來源為本院之在職專班結餘款。

十、 本要點經院務會議、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 6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提案單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院「研究、教學與服務獎勵要點」第 8 點逸仙管理學術獎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本院新訂本院「玉山學術獎設置要點」，修正旨揭要點第 8 點有關「逸仙管理學術獎」獎金及增列附表 1 期刊經濟領域 1 篇「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 二、上開本院「玉山學術獎設置要點」業經校長 109 年 10 月 19 日核可在案。
- 三、依本院「玉山學術獎」及旨揭要點之「逸仙管理學術獎」，如發表於所列期刊之獎勵標準如下：

	玉山學術獎	逸仙管理學術獎
單一作者：	每篇 NT\$100 萬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每篇 NT\$70 萬	每篇 NT\$40 萬
其他作者：	每篇 NT\$50 萬	每篇 NT\$20 萬

- 四、為避免重複申領，擬增列第 8 點「(六)，得獎人如已獲本院「玉山學術獎」者，不再發給本獎勵金，惟仍頒發【逸仙管理學術獎】獎牌一面」文字，以免重複申領獎勵金。
- 五、本獎勵要點業經本院 109 年 9 月 29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依法制程序應續提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鑑於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組成多為校外委員，又本院相關獎勵要點常會配合院務發展及國際趨勢修正，且本次小幅修正，爰建請鈞長同意刪除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程序。
- 六、議程附件：
 - 6-1 本院「研究、教學與服務獎勵要點」第 8 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 6-2 本院「研究、教學與服務獎勵要點」修正草案。

6-3 109 年 9 月 29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決議：修正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本要點第十二點法制程序，仍應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審議程序。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研究、教學與服務獎勵要點

105.03.01 104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
 105.03.23 104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5.06.17 105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07.05.08 106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05.23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06.22 107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05.08 107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05.15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05.17 108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11.18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修正通過

一、為鼓勵本院專任教師積極從事研究、教學、及服務，特訂定「逸仙講座」、「逸仙青年學者」、「逸仙榮譽講座」、「逸仙傑出學者獎」、「逸仙新進管理學者獎」、「逸仙管理學術獎」、「管院教學績優獎」、及「管院優良導師獎」等獎勵方案，以提升本院之整體研究及教學服務績效。

二、本獎勵經費，由本院高階經營碩士學程在職專班結餘款支應。「逸仙講座」、「逸仙青年學者」、「逸仙榮譽講座」得由業界捐助，並得更換逸仙名稱另行冠名。

三、逸仙講座

(一)獎勵對象：依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實施計畫，聘任前服務於國際一流學術研究機構或國際知名機構任職 10 年以上或曾任國際重要學會會士，且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曾發表於附表一國際頂尖期刊之具國際學術聲譽外國學者，經本院組成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聘任至少二年之專任教師，補助二年為一期。每一學年度獎勵一名為限。

(二)獎勵金額：由委員會審查後核給非法定薪資每年至多 300 萬元。

(三)作業程序：聘任單位提出申請，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聘任，並通過委員會審查。

(四)得獎人另獲頒【逸仙講座】獎牌一面。

四、逸仙青年學者

(一)獎勵對象：依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實施計畫，取得最高學歷 10 年以內，聘任前服務於國際一流學術研究機構或國際知名機構任職 5 年以上，且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曾發表於附表一國際頂尖期刊之具國際學術聲譽外國學者，經本院組成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聘任至少二年之專任教師，補助二年為一期。每一學年度獎勵一名為限。

(二)獎勵金額：由委員會審查後核給非法定薪資每年至多 100 萬元。

(三)作業程序：聘任單位提出申請，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聘任，並通過委員會審查。

(四)得獎人另獲頒【逸仙青年學者】獎牌一面。

五、逸仙榮譽講座教授

- (一)獎勵對象：獲得科技部國外學者來台相關經費補助，且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曾發表於附表一國際頂尖期刊之具國際學術聲譽外國學者，並依本校榮譽講座教授設置要點通過之國外知名專家學，且須每年至少在本院停留一個月。
- (二)合作事項：停留本院期間須開設講座課程，或共同合作指導博士生，或公開學術演講，並與本院教師共同發表論文。
- (三)獎勵金額：本院支付每月 2 萬元，來院期間依本校與科技部補助金額補足至講座級日支生活費及商務艙機票一次。每一學年度獎勵二名為限。
- (四)作業程序：由系所依本校榮譽講座教授公告辦理時程，填具申請表經院長同意後，送經研發處核定通過，並經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者。第 3 點獎勵金額於來院期間一次支給。
- (五)得獎人另獲頒【逸仙榮譽講座教授】獎牌一面。

六、逸仙傑出學者獎

- (一)獎勵對象：三年內曾獲科技部傑出研究獎或吳大猷先生紀念獎者。
- (二)獎勵金額：依「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辦法」獲得之特聘教授或特聘年輕學者公告之獎勵金額，本院再給予相同金額獎勵。
- (三)作業程序：系所於每學年度本校公告獲獎者後，通知院辦公室，再行辦理發放作業。
- (四)得獎人另獲頒【逸仙傑出學者獎】獎牌一面。

七、逸仙新進管理學者獎

- (一)獎勵對象：本院新進三年內專任副教授及助理教授。
- (二)獎勵金額：依「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國內優秀學者暨新進教師獎勵要點」及「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辦法」公告之獎勵金額，本院再給予相同金額獎勵；如本院新進教師未獲上開獎勵金者，經本院相關會議審查通過者，以一個基數核給。
- (三)作業程序：系所於每學年度本校公告獲獎者後，通知院辦公室，再行辦理發放作業。
- (四)得獎人另獲頒【逸仙新進管理學者獎】獎牌一面。

八、逸仙管理學術獎

- (一)獎勵期刊：獎勵本院專任教師於國際頂尖期刊發表研究成果，詳附表一所載期刊。
- (二)獎勵對象：申請及頒發本獎勵時需為本院在職之專任教師。若為合聘者依本校「合聘教師準則」，以本院主聘或主屬單位為限。另發表論文發者有兩個以上之服務單位時，以中山大學為第一單位名義發表者為限。
- (三)獎勵金額與標準：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每篇頒予新台幣 40 萬。若非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每篇頒予 20 萬元。每篇論文僅補助一次，若院內有二位以上教師共同發表，僅得一人獲獎。獲獎論文須為已經出版，並以國立中山大學名義發表。
- (四)作業時間：於每年九月底前，由院辦公室統計符合獎勵期刊之前一年度已發表之論

文（載明論文期數、卷數及頁碼）。

(五)得獎人另獲頒【逸仙管理學術獎】獎牌一面，得獎人應公開分享研究成果。

(六)得獎人如已獲本院「玉山學術獎」者，不再發給本獎勵金，惟仍頒發【逸仙管理學術獎】獎牌一面。

九、管院教學績優獎：

(一)獎勵對象：獎勵本院教學績優教師，依據「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辦法」推薦名單排序，遴選本院教學績優教師若干名，其中每系至多二名、獨立所及學位學程至多一名。

(二)獎勵金額：獲選為本院教學績優教師，但未獲本校教學績優獎勵者，每名給與新台幣 2 萬元獎勵金。

(三)得獎者另獲頒【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教學績優獎】獎牌一面。

十、管院優良導師獎

(一)獎勵本院優良導師，依據「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優良導師甄選與獎勵辦法」推薦名單排序，遴選本院優良導師若干名。其中每系至多二名、獨立所及學位學程至多一名。

(二)獎勵金額：獲選為本院優良導師獎，但未獲本校優良導師獎勵者，每名給予新台幣 2 萬元獎勵金。

(三)得獎者另獲頒【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優良導師獎】獎牌一面。

十一、本要點所稱審查委員會係由院長邀集校內外曾獲科技部傑出獎或教育部國家講座之學者四人組成。

十二、本要點經院務會議、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逸仙管理學術獎 頂尖期刊

類別 Category	期刊名稱 Journal Name
一般管理領域 (含策略、國際企業、組織、人力 資源) General Management (Strategy, IB, OR, HR)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財務領域 Finance	Journal of Financ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行銷領域 Marketing	Journal of Marketing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Journal of Consumer Research
會計領域 Accounting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The Accounting Review
資訊管理領域 Information Management	MIS Quarterly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作業管理領域 Operations Management	Management Science
	Operations Research
	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
經濟領域 Economic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Econometrica
	<u>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u>
醫務管理領域	Health Service Research
公共事務管理領域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view
傳播管理領域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註：依本院 107 年 6 月 6 日 106 學年度第 16 次主管會議決議，有關本院「學術研究績優教師審查要點」、「研究、教學與服務獎勵要點」及「提升學術發展管理要點」附件之頂尖期刊名冊，參照科技部原則五年內不更動，惟 FT 及 UTD 有明顯變更時，則經由院主管會議、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公告後實施。

第 7 案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協調會報提案單

提案單位：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案由：擬修訂本校「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辦法」第十二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秘書室公告之法制作業手冊規範，配合修正法規名稱。
- 二、有鑑於以技術作價入股方式進行技術移轉授權者，本校並無現金收入，惟仍須繳納營業稅及負擔其他相關稅捐及費用，擬明定技術授權對象應支付營業稅及技術作價金額一定比例之行政處理費予本校，以供本校支付相關稅捐及費用。
- 三、本次修正重點：
 - (一)修正法規名稱為「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
 - (二)新增以技術作價入股方式進行技術移轉授權者，由技術授權對象支付營業稅及技術作價金額 2.5% 之行政處理費予本校(第十二點第六款前段)。
 - (三)惟研發成果所屬補助或委託計畫之資助機關有特別規定者，不在此限(第十二點第六款後段)。
- 四、議程附件：
 - 7-1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辦法第十二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 7-2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第十二點修正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書審。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

90.06.08本校89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91.05.03本校9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2.11.21本校9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7.10.15本校97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09.30本校98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03.24本校9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0.12.07本校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05.13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05.09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09.12本校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12.25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11.18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協調會報修正通過

一、宗旨

為妥善管理本校人員之研究發展成果及協助本校與區域機關相關成果技術移轉授權與推廣，並創造智慧財產權之高附加價值，特定本要點。

二、權益規定

- (一)凡本校人員利用學校資源完成之研究發展成果，包括因研究發展所產生的專利、技術、產品、智慧財產權及其所衍生之權利，除法律及合約另有規定外，其所有權屬於本校。
- (二)有關研發成果管理、專利及其他智慧財產權之申請、維護、權益分配(含技術移轉)等事項依本要點辦理。如有未盡事宜，依其它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承辦單位

本校研究發展成果管理與推廣之承辦單位為技術移轉中心。

四、技術審查委員會

技術移轉中心為辦理本項業務成立技術審查委員會，聘任七名學者專家擔任委員，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產學長及技術移轉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產學長擔任召集人，其中二位委員由技術移轉中心主任推薦校內教師簽請校長同意聘任之，任期二年得連任。另三位委員則依每一案件之屬性，由技術移轉中心主任聘請校內

外專家擔任之。

五、技術審查委員會之職掌

- (一)研發成果保護適當態樣之評估、費用負擔、研發成果機密性資訊之解密、技術可專利性及專利申請之審議。
- (二)專利維護必要性之審議。
- (三)研發成果計價、技術移轉價金、技術作價入股及各項授權條件之審議。
- (四)技術移轉中心運作及發展諮詢，及研發成果公告、推廣等研發成果運用機制之成效評估。
- (五)處理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事項。
- (六)其他相關業務。

六、研發成果之智慧財產權保護態樣及其申請程序

- (一)研發成果應以專利(發明專利、新型專利、設計專利)、營業秘密、技術知識(Know-how)、商標、植物新品種、著作、積體電路電路布局等智慧財產權之態樣適當保護，如保護態樣有疑義時，由技術審查委員會進行評估審定；相關智慧財產權如有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或登記之必要時，應依相關規定辦理之。
- (二)專利申請案，由發明人或創作人檢附完整資料及填具相關表格提案申請；技術審查委員會以每季定期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得視個案情況加開會議。技術審查委員會應於截止收件日起三十個工作天內完成審查，以爭取時效。
- (三)申請案經技術審查委員會評審通過，技術移轉中心應儘速進行正式對外申請程序，同時發明人或創作人應配合備妥必要之申請文件。取得專利後，應知會發明人。
- (四)專利係以學校為所有人之名義對外申請，而發明人或創作人採共同連署方式；發明人或創作人如為二人以上，除約定有代表人外，一切申請程序均應共同連署。
- (五)如專利申請案經技術審查委員會評審未予通過，發明人或創作人仍可以本校為專利權人，向技術移轉中心通報後，自費申請專利。

七、智慧財產權申請費用之分攤

相關智慧財產權之申請費用，除專利外，皆由技術審查委員會審議決定發明人或創作人之負擔比例；申請專利者(包含經技術審查委員會專案核准之專利)，申請費、證書費、專利

年費、事務所手續費及其它依法令應繳納之專利規費等(以下簡稱專利申請費用)，依下列原則分攤：

(一)獲證前之申請費用扣除資助機關補助金額外，發明人或創作人應於申請時自行選擇下列其中之一分攤方案：

專利費用分攤表：

專利費用分攤比率方案	發明人或創作人分攤比率	校方及資助機關分攤比率
A	10%	90%
B	30%	70%
C	50%	50%
D	100%	0%

獲證後之專利費用(包含證書費及前三年維護年費)全由本校負擔。獲證後向資助機關申請之專利費用補助款均轉入專利經費專戶中，作為校方維護及推廣專利之用。

(二)若為本校與其他學校或研究機構共有之專利，就本校應負擔之獲證前專利申請費用，扣除資助機關補助金額後，發明人或創作人除前款所列分攤方案外，可另行選擇下列分攤方案：

專利費用分攤比率方案	發明人或創作人分攤本校應負擔專利費用之比率	校方及資助機關分攤本校應負擔專利費用之比率
E	0%	100%

(三)研究經費由基金會或私人企業提供者，亦得由經費提供者自行向有關專利主管機關申請，本校不負擔相關費用，其智慧財產權之歸屬仍須依第二點規定辦理。

(四)專利審查過程中有被駁回之情況時，其答辯費用分攤方式同本點第一項第一款所列，若超過 3 次時，依照下列方式辦理：

1. 中華民國專利：第4次起之答辯費用由發明人自行負擔，若無意願負擔者，則視為放棄該項專利申請。
2. 國外專利：第4次起之答辯費用由發明人自行負擔。若無意願負擔者，則視為放棄該

項專利申請。若該項專利最後獲准，則得向學校申請答辯費用補助；補助方式採檢據核銷，補助總額上限為新臺幣5萬元整。

八、專利之維護及讓與

- (一)屬本校自有專利者，由校方維護專利年限為三年(若專利專責機關規定之第一期年費涵蓋期間超過三年者，得依該期限為原則，但上限仍不得超過五年)。至校方維護專利年限期滿前，由發明人評估是否仍有授權使用或技術服務之效益，並決定是否自行維護，若發明人無意願自行維護之專利，須與校方簽署同意書，同意由校方全權處理。
- (二)屬校方全權處理者，應將該專利進行逾三個月之讓與公告。第三人請求專利讓與時，須經技術審委員會審核同意。若屬政府各機關計畫研發成果申請之專利，須檢具相關資料並經該機關審查同意後，依其相關規定辦理讓與作業。
- (三)若無第三人尋求受讓，且經協助本校推廣專利機構之推廣，仍未有技術移轉成案之績效者，經技術審查委員會評估同意終止維護，如該專利為非計畫研發成果之職務創作或發明所申請之專利，則直接終止維護；若屬政府各機關計畫研發成果申請之專利，須檢具相關資料並經該機關審查同意後，依其相關規定辦理終止維護作業。

九、專利之侵權處理

- (一)本校專利遭受侵害之處理由技術移轉中心統一委託專業律師處理，本校有關單位及發明人應全力協助之。
- (二)侵權之提出由專利發明人或創作人提供具體之事實，經技術移轉中心取得必要之技術鑑定報告後移交專業律師辦理，但在通知專業律師前得視需要由相關單位聯絡侵權者以取得合法之授權或協調停止侵害之事宜。

十、研發成果相關資訊及檔案之管理

- (一)本校研發成果在專利申請期間、取得專利證書前，所有資料均應以機密方式管理。
- (二)技術移轉中心針對已獲得之專利應定期整理以備利用。
- (三)研發成果相關文件及專利申請文件由技術移轉中心建檔保管，於專利有效期結束後以適當形式永久儲存。

十一、發明人或創作人之義務

- (一)發明人或創作人於專利案之申請、審查、異議、訴願、行政訴訟及司法訴訟等法律程序中應對其發明內容負答辯之責任。
- (二)發明人或創作人應配合技術移轉中心實施該發明之推廣應用。
- (三)發明人或創作人因抄襲等不法手段獲得專利，以致侵害他人權益時，發明人或創作人應負一切責任。

十二、研究發展成果技術移轉之原則

凡利用本校資源完成之研發成果不論取得專利與否，均應透過學校行政作業而由學校具名簽訂合約，並採取保護措施，適時尋求技術移轉商品化之機會。技術移轉之原則如下：

- (一)以公平、公開及有償方式為之。
- (二)以公立學校、公立研究機關(構)、公營事業、法人或團體為對象。
- (三)有關授權製造或使用之地域，應依據該研發成果所屬補助或委託計畫之資助機關規定，以及「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對香港澳門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之。
- (四)以非專屬授權為原則，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專案申請專屬授權：
 - 1.避免業界不公平競爭致妨礙產業發展者。
 - 2.研究成果之移轉為須經政府長期審核始能上市之產品。
 - 3.技轉之商品須投入鉅額資金繼續開發商品化技術者。
- (五)前項專屬授權時應約定本校之師生仍可於學術研發上無償使用該項研究發展成果，不因專屬授權而排除使用。
- (六)以技術作價入股方式進行技術移轉授權者，其授權金為技術作價金額(不含營業稅)，並應由技術授權對象支付營業稅及技術作價金額 2.5%之行政處理費予本校。惟研發成果所屬補助或委託計畫之資助機關有特別規定者，不在此限。

十三、技術授權移轉利益之分配

- (一)研發成果授權金及衍生權益之分配依照「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施行細則」分配之。
- (二)專任教師兼職營利事業期間，如將其個人本職所獲得之資訊或專業成果轉換為商業

行為(含自行創業)，應先知會技術移轉中心，其授權金及衍生權益之分配準用本點第一款規定。

十四、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

本校研究發展成果運用之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相關事宜，依照「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發展成果運用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處理辦法」辦理之。

十五、校內資源分享

本校各項專利，各單位因教學需要，若需引用，可依實際需要透過技術移轉中心申請，並經發明人或創作人同意後無償使用。

十六、技術移轉中心得接受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及其他單位委託，辦理研發成果推廣，收費標準另訂之。

十七、本校研發成果權益因特殊需要，無法依本辦法執行時，得另行簽案，報請校長核准後調整之。

十八、生效與實行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